

标段编号：2112-440306-04-01-93877602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宝安区松岗沙浦围A407-1020项目深铁铭著坊写字楼及酒店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16日

目录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
一、 投标人业绩	2
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工程	3
2.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24
3.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含智能化工程）	60
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	78
5. 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	95
6. 粤传媒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111
7.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	141
8.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智能化工程	160
9.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智能化及弱电工程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182
10. 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188
二、 项目经理业绩	195
三、 项目经理社保	196
四、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197
五、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235
六、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36
1. 2022 年财务报表	237
2. 2023 年财务报表	250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的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3	项目经理社保	项目经理提供本企业不低于连续 2 年社保。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证明资料还可为该业绩的业主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2、2023 年财务报表

一、投标人业绩

近五年的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造价	项目所在地	在建或已完工	开、竣工日期
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工程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7821.76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19 年 9 月 -2022 年 10 月
2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饰装修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1335.21 万元，其中智能化金额： 5460.55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20 年 3 月 -2021 年 12 月
3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含智能化工程）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9763.71 万元，其中智能化金额： 4557.91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21 年 3 月 -2022 年 4 月
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	广州市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3208.25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20 年 4 月 -2022 年 8 月
5	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143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19 年 8 月 -2021 年 6 月
6	粤传媒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705.83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21 年 4 月 -2023 年 5 月
7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	广州交投睿郡置业有限公司	2532.16 万元	广东广州	已完工	2020 年 5 月 -2021 年 10 月
8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1099.22 万元	广东深圳	已完工	2022 年 11 月 -2023 年 11 月
9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智能化及弱电工程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94.4 万元	广东广州	在建	2020 年 11 月 至今
10	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南粤银行	2678.14 万元	广东广州	在建	2023 年 11 月 至今

后附业绩施工合同、竣工验收证明。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3250046号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名称。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名称变更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4351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435135E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我司企业名称变更前的施工业绩，中标单位和合同落款均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详见下页。

1. 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工程

甲方合同编号: CC94_Y-GZ206_C2_2019_1715

乙方合同编号: 市机安合字 2019 12AM 016

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
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合同书

发 包 人 (甲方):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乙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CC94_Y-GZ206_C2_2019_1715

乙方合同编号：



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 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合同书

发包人（甲方）：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珠江新城 B1-1 项目智能化工程施工专业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珠江新城 B1-1 地块

1.3. 工程概况：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2510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项目共分 A、B 两个地块，其中 A 地块为超甲级写字楼，楼高 170 米；B 地块为超甲级写字楼，楼高 284 米，共 58 层。裙楼连接两个地块，裙楼包括地上 4 层和地下 2 层；地下车库在地下 3~5 层。

2. 承包方式：

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工程技术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实行专业承包，即包深化设计（优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移交、包保修。

本合同分部分项工程按系统分别采用综合单价、总价包干计价模式，具体各系统采用的包干方式详见《智能化工程结算及报价说明表》，措施项目费（按系数计算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除外）及其他项目费（预算包干费除外）固定总价包干。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实际结算工程量按经发包人认可的竣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结算。如原图纸上有的项目，因变更不予施工，则相应在结算时扣减。综合单价应认为已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所需的相关费用，即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管理，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施工方案论证，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含整体验收）移交、包单体调试及联合调试（有关调试费说明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装卸费，仓储费及其他临时在外的存储费用、运抵费、安装费、升降费及固定费，处理费，监管费，内外部管理费用，利润，加班费，材料市场价差（合同另有约定除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费用，劳动保险金及其他由承包人向政府缴纳的保证金，工伤保险费，风险费，水电费，治安、消防、安全、环保、主管部门因进行工程所规定应由施工单位所交纳的任何收费，民扰及扰民费，试验费（第三方检测的除外），以及其他为按时按质完成合同所规定工作的除措施费外的所有直接和间接费用，不论图纸、规范、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中有没有说明。。除非合同另有其他明确约定外，该固定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

17	VAVBOX 系统	综合单价包干	不可调清单	
18	机房工程	综合单价包干	不可调清单	
19	弱电线路槽	综合单价包干	不可调清单	
20	背景音乐系统	综合单价包干	不可调清单	

3. 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包括技术需求书）、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3.1.1. 1) 智能化集成系统；2) 综合布线系统；3) 计算机网络系统；4) 多媒体信息发布及互动导购系统；5) 无线多讲系统（含巡更）；6) 入侵报警系统；7) 视频监控系统；8) 出入口控制系统（门禁、通道闸、访客）；9) 停车场管理系统；10) 能源管理系统；11) 楼宇自控系统、12) 机房系统；13) 电梯相关布线；14) 上述各系统工程所需的全部深化设计、报批、产品供应、随机件和备品备件供应、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报装报验、验收等供应和安装所需的全部工作。

3.1.2.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

1) 承包人作为专业承包人纳入总承包人的管理，服从总承包人的协调管理，配合总承包人做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验收等方面的工作。在总承包人的总体协调管理下，做好与各专业单位的交叉施工与协调管理工作，按各专业工种界面做到有序施工。

2) 承包人施工用水、用电与总承包人间界面见合同附件 5《总承包管理细则》。

3.2. 发包人的另行发包工程及施工界面划分详见附件 1《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一览表及珠江新城项目合同边界》。

3.3.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清楚了解。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3.4. 本合同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承包人需提供检测所需的材料并承担材料及材料损耗及检测配合的相关费用。承包人必须充分考虑项目分两期实施和验收所产生的检测数量、内容以及检测报告及资料的相应增加，相关工作及费用已包含于合同总价内。

3.5. 本合同工程拟分期实施，其中本合同内裙楼、地下室及塔楼 B 所包括的工作内容暂定为首期工程，本合同内塔楼 A 所包括的工作内容暂定为二期工程。首期工程与二期工程的工程范围具体划分以发包人最终书面确认为准。

4. 合同工期

4.1. 合同工期：总工期为 710 个日历天 (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具体如下：

首期工程工期：401 个日历天(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

二期工程工期：446 个日历天(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合同工期不做任何调整)。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包含项目分两期实施及验收的)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并已(包含项目分两期实施及验收的)考虑承包人与总承包人、其他承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承包人不得以以上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合同另有约定除外)。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2. 开工日期

首期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为：2019 年 9 月 11 日(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如暂定开工日期与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不一致时,本工程(首期/二期)竣工日期在总工期不变情况下相应顺延或提前)。

二期工程的开工时间暂定为：2020 年 6 月 1 日。具体时间由发包人及监理人组织,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4.3. 竣工日期

首期工程竣工日期暂定为：2020 年 10 月 15 日完成本合同首期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前交付全部符合验收标准的竣工资料给发包人；

二期工程竣工日期暂定为：2021 年 8 月 20 日完成本合同二期工程全部工作内容并竣工验收合格前交付全部符合验收标准的竣工资料给发包人；

4.4. 若本工程(首期/二期工程)开工日期顺延的,则本工程(首期/二期工程)相应的节点工期相应调整,承包人需采取相应措施,确保不影响项目(首期/二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和竣工备案通过日期。

5. 质量标准

5.1. 应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国家规范、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相关要求,确保分部分项工程达到 100%合格,首期工程/二期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验收备案,达到合格质量标准。

5.2. 如技术文件、设计图纸(含设计说明)中确定适用的技术标准或规范要求、检验测试要求及验收要求不一致时,本工程实施按其中标准较高、要求较严格的要求执行。

5.3. 本项目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以上奖项及获得 LEED 核心与外壳认证金奖(有关 LEED 的要求详合同附件 10,合同附件 10 中的一号办公楼和二号办公楼即本项目的塔楼 A 及塔楼 B)

6.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工伤频率控制在广州市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办法规定的指标要求范围内。

7.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以上文规定的方式确定合同价款，合同暂定总价为：¥78,217,678.96 元（大写：柒仟捌佰贰拾壹万柒仟陆佰柒拾捌元玖角陆分，其中：不含税金额为¥71,759,338.49 元，增值税为¥ 6,458,340.47 元（增值税税率 9%），绿色安全措施费(不含增值税)为¥3,162,132.3 元。

首期工程暂定总价¥41,421,364.04 元；二期工程暂定总价¥35,796,314.92 元），VAV 二次调试费¥1,000,000 元。

8. 特别约定

8.1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具体详专用条款）。

8.2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包人自行向税务等部门缴纳，发包人不负代付代缴义务。但发包人认为有必要代付代缴时，有权从支付给承包人的任何费用中予以扣除代付代缴的费用。

8.3 本项目须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以上奖项及获得 LEED 核心与外壳认证金奖，乙方须配合完成相关工作，所涉及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中。

8.4 首期工程按合同约定的工期进行实施；二期工程的具体实施时间由发包人及监理人组织，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8.5 承包人应综合考虑首期、二期工程分期实施时所增加的施工费用（如二次进场费、分期竣工验收配合费用等），该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暂定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补偿承包人相关费用。

8.6 承包人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后，根据实际完成情况及合同有关条款的约定，按“首期工程”，“二期工程”分别申报已完工程的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

8.7 中标后，发包人与承包人对中标清单综合单价报价进行合理性复核校对，复核调整原则：1）中标价格（合同暂定总价）不变，合同清单工程量范围内，发包人不调整清单综合单价，按中标清单综合单价执行；2）超出合同清单工程量的，超出部分，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中标清单中明显高于市场合理价格的清单项目进行合理调低。

9. 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的正本一式贰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副本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本合同经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发 包 人：(公章)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23号601-1房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8280891

税务登记证号：91440000617428912E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体育西路支行

账号：653559156331

承 包 人：(公章)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4号15~18楼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657 0242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长堤支行

帐 号：4400 1420 2010 5009 7735

签订日期：2019年9月11日

签订日期：2019年9月11日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穗联验(建)字(2022)023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706300101		
统一项目代码	2019-440106-47-03-050904		
规划许可证号	德国土规划建证(2017)91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19)13898号,德国土规划建证(2017)824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0)6311号		
建设地址	天河区珠江新城B1-1地块		
建设规模	99732	合同价格	176628.28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面积	0 m²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河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土地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消防专项	验收: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备案:	通过✓ 准予备案□	不涉及□
人防专项	天河区人防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光纤到户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穗联验(建)字(2022)018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A栋)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903250101		
统一项目代码	2019-440106-47-03-050904		
规划许可证号	德国土规划建证(2018)1198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19)13886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B1-1地块		
建设规模	138930平方米	合同价格	88314.14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面积	0 m²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河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土地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消防专项	验收: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备案:	通过✓ 准予备案□	不涉及□
人防专项	天河区人防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光纤到户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穗联验(建)字〔2021〕008号

广东粤海城市投资有限公司:

“珠江新城B1-1项目办公楼工程(自编三诚国际金融中心B栋)”(施工许可证编号:440106201803160101)经你单位组织了竣工验收,并于2021年4月6日通过了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包含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的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质量竣工验收监督、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天河分局的规划条件核实、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的房屋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备案。



【备注】各专项结果文书编号:穗档联验〔2021〕115号;穗通验[2020]255号;《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穗建消验字〔2021〕第020401号);穗规划资源核实〔2020〕3361号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江树潜 孙健桦	项目负责人	张文利 张阶灵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卢凯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综合布线系统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公共广播系统		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信息网络系统		4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9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0	机房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11	防雷与接地		7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分项数: 64		11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智能建筑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 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 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 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线缆敷设	8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传感器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控制器、箱安装	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站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8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8 , 检验批 数: 3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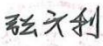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线缆敷设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设备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2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规定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规定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的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GD-C5-7311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质量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质量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线缆敷设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5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信息插座安装			6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链路或信道测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3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文字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综合布线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GD-C5-7311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线缆敷设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设备安装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公共广播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文利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 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 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 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4		检验批 数: 1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主要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主要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信息网络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邵文利	邵文利	邵文利	邵文利	邵文利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GD-C5-7311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 负责人	方世宏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 负责人	张文利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 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线缆敷设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显示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6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资料齐全、有效,质量合格,同意验收。04.15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
接收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 负责人	方世 宏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 负责人	张文 利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 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线缆敷设	2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1 , 检验批 数: 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规定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规定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 GD-C5-7311 *

机房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珠江新城B1-1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郑海雁	项目 负责人	方世 宏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邵泉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江树潜	项目 负责人	张文 利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 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配电系统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2	防雷与接地系统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3	综合布线系统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4	监控与安全系统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5	室内装饰装修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6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7	试运行	3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数: 7		, 检验批 数: 2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已按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完成商业楼工程(自编C1-C8)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有关规定, 资料齐全、有效, 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2年9月20日 (盖章)		



GD-C5-7311

* GD - C5 - 7311 *

2.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正本

广州市建筑专业工程 分承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市四建（2020）专业分字第 20 号

发 包 方：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 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桥中中路

签约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州市建筑专业工程分承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市四建（2020）专业分字第 20 号

发包方（甲方）：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HX19-013-043，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乙方已获知总承包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一切条款，同意在承包范围内执行和遵守总承包合同内承包人需要履行的所有条款。如有违反，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蒙受的损失。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协议书、招标文件及附件、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报价清单及施工图纸等，均为本合同附件。在本工程中，乙方承担因本工程所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本合同未明确部分，双方协商。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二)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桥中中路

(三)工程内容：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四)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 相关经建设单位审定的 工程施工图纸及经审批的施工方案规定内容包括：（1）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2）乙方对整个项目工程，承担配合责任，并按总包合同的要求给予配合，包括配合已施工的隐蔽工程和后续工程及其他本工程有衔接的工程和各分包工程，涉及的费用已包在合同总价内，若由于乙方不积极配合或协调不力，造成相关工程工期延误，其发生所有费用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3、乙方负责整理和编制本专业工程原始资料，保证满足工程各项验收需要。

(五)乙方分包工程：除经建设单位、监理审批同意的劳务专业分包外，乙方不得再将

本工程转包第三方施工。如乙方擅自转包第三方施工，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由此引至的甲方、建设单位（“即总包合同中所称的发包人，下同”）的一切经济损失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承包方式：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及建设单位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说明，由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机械（含人工和燃油）、包施工水电、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风险、包协配第三方办理检测（不含第三方检测费）、包验收合格、包配合专业施工、包周边协调、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工程技术资料（含竣工图编制）和税金（含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9%）的形式承包施工。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及调整，工程变更及其计价方式按总承包合同的约定执行。

甲方已向建设单位提交全部工程施工的履约担保，乙方需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相应的甲方办理履约担保而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及办理履约保函的费用。

第二条 工程含税暂定造价（预算或概算）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叁拾伍万贰仟零捌拾捌元玖角整（¥113352088.90元）。详见双方盖章的《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本专业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包干单价结算，工程量按建设单位与终审单位审定工程量为准。如经建设单位审批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和图纸中不明确的施工范围，该部分按建设单位最终审定单价及工程量结算。

(一) 本工程的安全生产费用执行国家财政部、安全监督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集团公司《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规定及总包合同的规定，本工程的安全生产费用占工程总造价7.15%，已包含在本工程合同造价内。双方同意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按上述文件规定执行，并在经审查符合开工条件及施工过程中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安全生产措施费随进度款按比例同步支付。如甲方月度检评发现乙方未按照经甲方审批的方案进行绿色施工和标准化管理，则有权暂扣相应安全生产措施费用，直至乙方按要求完成整改。

1. 公司月度检评或日常检查发现分包单位未按照经审批的方案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安全防护设施达不到标准规范要求；
2. 项目在公司月度检评中连续三个月排在评分末位，经公司约谈仍未改善；
3. 项目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按公司要求落实整改；
4. 项目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到位而被上级行政主管部门诚信扣分、不良行为通报

或勒令停工整改。

(二)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办法》(粤建规范[2017]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建集[2006]183号)及《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文)文件要求,本工程需提留工程合同总造价的0.5%作为本工程的生产保证金(不足5万元的,按5万元提留;提留超过50万元的,按50万元提留)。双方同意上述文件的要求,有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第(一)项情况需暂扣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但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不足以支付落实措施所需费用的,可从安全生产保证金中扣除。对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项目,结算时全部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并根据分包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处罚。

(三)本专业工程的工人工资比例为10.23%,乙方确保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将账户信息提交甲方,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甲方同意,依据乙方进度款的申报和批复情况,在每期支付进度款的同时,向乙方工人工资专户按前述比例支付相应工资额。

第三条 工期

(一)工期按甲方总体施工进度要求安排施工,甲方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规定总工期为578日历天,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节点工期,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及满足节点工期要求,不得延误。暂停施工、工期延误的情形按总包合同约定执行。

(二)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方案和开工报告的审批,因有关方案或开工报告未完善或所报送的资料不全、有缺漏的而影响本工程的正常开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延误时间计入施工工期。

(三)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包括工期目标所设的节点工期),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执行本合同第九条的违约条款。在履约过程中,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签证认可后调整,调整办法按总包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并以建设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甲方、乙方签订竣工日期为准(甲方在向监理工程、建设单位提交的工期顺延申请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乙方工期顺延的确认。未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工期顺延申请不作为本合同履行的依据)。

或勒令停工整改。

(二)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办法》(粤建规范[2017]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建集[2006]183号)及《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文)文件要求,本工程需提留工程合同总造价的0.5%作为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保证金(不足5万元的,按5万元提留;提留超过50万元的,按50万元提留)。双方同意上述文件的要求,有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第(一)项情况需暂扣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但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不足以支付落实措施所需费用的,可从安全生产保证金中扣除。对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项目,结算时全部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并根据分包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处罚。

(三)本专业工程的工人工资比例为10.23%,乙方确保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将账户信息提交甲方,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甲方同意,依据乙方进度款的申报和批复情况,在每期支付进度款的同时,向乙方工人工资专户按前述比例支付相应工资额。

第三条 工期

(一)工期按甲方总体施工进度要求安排施工,甲方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规定总工期为578日历天,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节点工期,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及满足节点工期要求,不得延误。暂停施工、工期延误的情形按总包合同约定执行。

(二)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方案和开工报告的审批,因有关方案或开工报告未完善或所报送的资料不全、有缺漏的而影响本工程的正常开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延误时间计入施工工期。

(三)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包括工期目标所设的节点工期),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执行本合同第九条的违约条款。在履约过程中,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签证认可后调整,调整办法按总包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并以建设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甲方、乙方签认竣工日期为准(甲方在向监理工程、建设单位提交的工期顺延申请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乙方工期顺延的确认。未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工期顺延申请不作为本合同履行的依据)。

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进行检查，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无论何种原因，出现不合格材料、设备、构配件设备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一)甲乙双方同意：该工程专款专用，甲方只能在收到建设单位的工程款后，才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根据工程的进度、质量、履约时间和双方分配比例办理付款手续，乙方在收款时须持有合规、有效、完税的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劳务所在地不能办理预缴抵扣、在机构所在地不能办理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甲方有权扣回乙方不能抵扣的同金额税款。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开票时间距实际提交给甲方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天。乙方确认在甲方向建设单位取得分包工程款前，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分包工程项目的任何工程款项。

(二)甲方将工程款按本条款规定划入乙方帐户或采用转帐支票形式支付工程款，乙方收取工程款时使用的发票专用章：(盖章)；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长堤支行；帐户帐号：44001420201050097735。

(三)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1.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按总承包合同有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的有关款项后按本合同及补充合同约定办理付款手续。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必须附上已完工作量清单，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工程款。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的有关款项，按建设单位审批本合同相关专业工程的工作量，根据总包合同进度款收款比例支付相关进度款。

2. 安全生产保证金的提留：甲方在支付前两次工程款（含备料款）后，在第三次支付工程款时，按本工程合同造价的 0.5%提留（不足 5 万元的，按 5 万元提留；提留超过 50 万元的，按 50 万元提留）。当期工程款不足以提留的，在下次支付工程款中抵扣，直至抵扣完毕。若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的，该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无息返还。

3. 工程结算：

(1) 配合总包结算：本工程的结算由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编制并向甲方提交（送审结算资料的具体要求：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要求），经甲方核对无误后报监理工程师和建设单位审核确认，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审定为准（属政府财政投资项目的，以建设单位所属的各级财局的最终审定结果为准。）乙方必须对所提交竣

(d)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中的协议书、招标文件及附件、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报价清单等，均为本合同附件，乙方须无条件履行这些附件中承包商的义务和责任。本合同未明确部分，均按附件相应条款执行。附件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应协调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乙方无条件承诺：争议发生后，乙方必须在做好现场证据保全后继续按照合同要求施工及提交工程技术资料，不得以解决争议为由单方面停工，或者以争议解决需要时日为由拖延竣工及提交竣工验收所需工程技术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先行解除与乙方的合同，乙方必须在合同解除后 5 天内撤场。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并结清款项后失效。《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安全管理责任协议》、《承发包廉洁协议》、合同附件、合同附则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三 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文锦	法定代表人	江均赞
公司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基立南 21 号	公司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 15-18 楼
		驻穗地址	
联系电话	020-84262006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2020 年 4 月 28 日	签约时间	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化系统
工程、电梯工程、立体停车系统工
程）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岛桥中中路	建筑面积	217388.3m²	工程造价	26.98亿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0层		
			地下：2层（扩展地下室3层）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181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LWZJ201812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地基与基础）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广州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治闯
副组长	李明、王红春、江涌波
组员	贺东辉、许苑莹、胡展鸿、伍四明、王康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康妍	周巧、钟庆、黎昌仕、胡钙文、郑镇城、李杰基、黄天伦、陈卫华、陈杰、张泽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伟强	原伟阳、康鉴豪、李端仪、胡博生、黄伟权、谢炜、庄友杰、吴爽拔、谢启谊
工程质控资料	黎强	陆韶军、张涛、李剑海、岑强高、潘诗韵、关雪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设施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海绵城市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张治阔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张治阔
	李明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李明
	许苑莹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许苑莹
	贺东辉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贺东辉
	王红春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红春
	黄伟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黎昌仕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昌仕
	陆韶军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陆韶军
	张涛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涛
	伍四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伍四明
	胡展鸿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项目负责人		胡展鸿
	江涌波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江涌波
	王康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康妍
	黎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黎强
	原伟阳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原伟阳
	胡钊文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胡钊文
	郑镇城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郑镇城
	岑强高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岑强高
	李剑海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剑海
	李杰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杰基
	黄天伦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黄天伦
	陈卫华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卫华
	庄友杰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友杰
	黄伟叔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黄伟叔
	胡博生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胡博生
	张泽霖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泽霖
	吴雪姬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雪姬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illegibl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审查，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各分部按图施工，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达到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 GD-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荔湾____区____广州呼吸中心____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王承明

2021年12月7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12 月 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12 月 7 日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安全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有线电视系统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公共广播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会议系统(灯光、扩声、视频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8	时钟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BAS系统、智能照明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智能配电监控系统)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分项数: 12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所含分项工程全部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检验合格,观感质量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康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info.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2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0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视频监控系統、出入口控制系统、入侵报警及紧急呼叫系统、无线数字对讲及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停车引导及反向寻呼系统、电梯六方对讲系统、非洁净区医护对讲及探视对讲)	6	符合要求		合格		
11	应急响应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12	机房	10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2 分项数: 76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5 - 7312 *

GD-C5-7311

* GD - C5 - 7311 *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计算机网络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2	计算机网络软件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网络安全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网络安全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5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1	符合要求		合格		
3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4	信息插座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5	链路或信道测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7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4, 检验批数: 3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有线电视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14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调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检验批数: 46 							
验收综合结 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83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56 检验批数: 15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会议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1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11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12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1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0 检验批数: 7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注 符合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8	符合要求		合格		
3	显示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机房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0,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证书 王红泰 注册号44013032 有效期至2024.02.10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111

* G D - C 5 - 7 3 1 1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09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传感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执行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控制器、箱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软件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 站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7	软件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8	系统调试	23	符合要求		合格		
9	试运行	2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检验批数: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何伟斌		江涌波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安全技术防范 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2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43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50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50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42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应急响应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王红春 注册号44013032 有效期2021.03.17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红春 注册号44013032 有效期2021.03.17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王红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机房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黎强	项目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配电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2	防雷与接地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3	空气调节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给水排水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5	综合布线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6	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7	消防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8	室内装饰装修	3	符合要求		合格		
9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合格		
10	试运行	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康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3.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项目（含智能化工程）

副本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GZYZ21-003-009

合同编号：202131AM002

发 包 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主）：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承包人（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发包人）与（主）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承包人（以下统称双方）就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 设计施工总承包（以下称本工程）事宜协商一致，如下协议。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设计施工总承包。

1.2 工程地点：越秀区吉祥路 46 号广州地税大厦 15-20 楼。

1.3 工程可研/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投批【2021】30 号。

1.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5 工程规模：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地点位于越秀区吉祥路 46 号广州地税大厦 15-20 楼，本项目对大楼 15 至 20 层（现有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进行维修改造，以及整栋大楼必要的消防安全改造（改造面积约 1462 平方米）。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旧楼梯重新建设、地下室机房改造、消防改造工程、智能化系统（硬件）、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等工程。

1.6 本合同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主体结构）。

2、工程总承包内容、承包方式

根据发包人基础资料、设计任务书和工程管理要求，承包人负责完成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 项目的现状摸查、设计、施工及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1 工程前期阶段（含设计）

2.1.1 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

2.1.2 本项目可研范围内全过程全专业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负责项目的建筑工程设计方案调整（如需）、方案设计、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调整与报批（如需）、报建图设计和报建通编制、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送审、配合评审工作）、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送审、配合评审工作）、竣工图编制及规划验收电子报批文件、设计变更（含造价分析）及现场技术指导。范围主要包括：

（1）负责立项（含可研）及批复文件、设计任务书涉及的所有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装饰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其中包括电气工程、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通风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抗震支架工程、新增加压泵、更换柴油发电机、新增低压柜、标识工程）、旧楼梯重新建设、地下室机房改造、消防改造工程、智能化系统（硬件）、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2）负责方案审查所需修建性详细规划的设计、建筑方案报建、初步设计审查备案（含初步设计概算编制、送审、配合评审工作）、各专业报建、施工图报建、协助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专项报批报建和验收工作。

（3）负责组织开展专项设计方案咨询工作。

（4）负责专项设计工作。如承包人不具备项目中各专业部分的相应资质，承包人应在征得发包人同意后将相关专业部分分包给其他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实施并签订分包合同。

（5）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发包人的驻地办公场所设计（临时板房、景观绿化等）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6）BIM 技术运用：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 BIM 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 BIM 实施规划，组织编制设计阶段 BIM 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 BIM 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向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并利用 BIM 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 BIM 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 BIM 专题会、协调会；对 BIM 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 BIM 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

（7）完成本项目可研范围内工程概（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及配合报审工作，还包括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造型比选等的投资分析，根据招标文件及发包人要求提供项目的成本指标数据。

（8）负责根据建设要求组织各项专家评审。

（9）除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外，还应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设计服务（包含设计变更）等工作，保证设计变更满足施工进度要求。工程开工时，涉及本合同范围内的承包人各专业设计人员轮流驻场，且驻场服务费已包含于本合同设计费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2.2 工程实施阶段

2.2.1 按照本工程招标文件、合同约定的范围和经施工图审查合格后的施工图进行施工总承包，范围主要包括：

（1）负责本项目临水临电（如有，含红线外接驳）、外水外电（如有，含红线外接驳）、燃气（如有，含红线外接驳）等工程的施工工作。

（2）负责项目用地范围内的现有建筑物的拆除及清理外运（含现场垃圾清理外运）、

价格清单并签订补充合同：

(1) 合同价格清单中，施工费=审定【预算】建筑安装工程费×(1-投标下浮率)，施工费包含暂列金。该合同价格清单仅作为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支付、变更的依据，最终结算价将根据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暂列金用于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设备、服务的采购，以及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项目结算总金额不得超过经有权审批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

(2) 合同价格清单作为施工过程中工程量支付、变更及结算的基础依据；工程施工费结算价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最终以有权审核部门审定为准。

(3) 若由于项目规模、标准、功能等发生重大调整，则发包人有权向有权审核部门申报调整概算，调整概算后，双方可修正合同价格清单，并将修正后的价格清单作为工程量支付、变更及结算的基础。

3.1.6 承包人编制的各阶段的造价文件编制需满足对应阶段造价文件深度要求。编制概算、预算、工程结算等建设工程造价文件的质量偏差率，分别不得超过规定的 10%、5%、5%。发包人及其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对承包人编制的概算进行审核。但不因此免除承包人设计及概算编制错缺漏项及其他失误的责任。

3.2 合同工期

3.2.1 总工期：319 天（含设计、施工工期）。

其中：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 年 2 月 11 日（实际开始工作日期以监理人通知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26 日

工期总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天数为准。

3.2.2 主要节点工期：

在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一般节点工期由承包人自行拟定，但不得影响以下关键节点工期。承包人应当严格按依法通过审查的施工图纸经批准的施工方案及发包人指令进行施工。

暂根据承包人投标文件填报以下关键节点工期，最终以经发包人审核确认的节点工期为准。

关键节点工期		
序号	关键节点	工作期限
1	完成方案设计	2021 年 2 月 16 日前

5.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 确保达到投标承诺的标准。

承包人投标文件承诺高于招标及合同文件约定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的,按其投标承诺目标填写,涉及增加的所有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计取,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2 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号)、《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号)、《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37号)、《关于加强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 落实建设各方主体责任的暂行规定》(穗建规字(2017)21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安全防护指导图集(防高坠篇)的通知》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实施〈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 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97637118.30 元(大写:人民币玖仟柒佰陆拾叁万柒仟壹佰壹拾捌元叁角),由以下费用组成:

6.2.1 工程设计费

6.2.2 施工费

6.2.3 BIM 设计费

各项费用计取方式如下:

6.2.1 工程设计费暂定为 4134500.00 元;中标工程设计费费率为 4.28% (中标工程设计费费率=中标设计费金额/施工费招标控制价)。其中工程设计费绩效酬金占 10%,视工程设计进度及是否完成限额设计目标进行支付。

(1) 工程设计费预付款:承包人按招标文件及专用合同条款第 7.1 项的要求提交履约银行保函,方可申请设计费预付款,预付款的比例为暂定工程设计费的 15%,即 620175 元。

(2) 工程设计费进度款支付分解表:

支付期	支付条件	支付比例
预付款	按合同协议书第6.2款约定执行	支付暂定工程设计费的15%
第一期支付	方案设计阶段工作完成	支付暂定工程设计费的10%

发包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政编码：510006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

签订时间：2021年3月3日

承包人（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流花路97号

邮政编码：510010

传真：020-8667761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银行账号：4400145310205028603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4558576332

签订时间：2021年3月3日

承包人（主）：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151-8楼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3357299

传真：020-835711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长堤支行

银行账号：4400145310205028603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110435155E

签订时间：2021年3月3日

本合同签订于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注明：中标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成员均须作为本合同的承包人之一签订本合同。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概算

抽检审查报告

D02-2021-D512



委托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抽查单位: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1 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概算

抽检审查报告

D02-2021-D512

建设单位：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委托单位：广州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备案金额（小写）：10,948.28 万元

抽查审定金额（小写）：10,871.88 万元

（大写）：壹亿零捌佰柒拾壹万捌仟捌佰



审核人（签章）：胡本航 谭惠成



复核人（签章）：邓月丽

批准人（签章）：



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概算汇总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

序号	工程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工程费用	其他费用	总价	
一	工程费用	9313.62		9313.62	
1	建安费	9313.62		9313.62	
(一)	建筑与装饰工程	3653.88		3653.88	
1	拆除工程	385.94		385.94	
2	土建工程	2523.19		2523.19	
3	室内装饰	744.75		744.75	
(二)	机电安装工程	5569.58		5569.58	
1	电气工程	461.43		461.43	
2	给排水工程	87.25		87.25	
3	消防工程	157.37		157.37	
4	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工程	22.98		22.98	
5	通风空调工程	268.70		268.70	
6	楼宇智能化工程	606.38		606.38	
7	智能化设备安装工程	3682.83		3682.83	
8	机房工程	246.14		246.14	
9	电梯工程	13.40		13.40	
10	抗震支架工程	23.10		23.10	
(三)	室外工程	90.16		90.16	
1	市政、标识及其他	90.16		90.16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40.55	1040.55	
1	前期工作相关费用		21.22	21.22	
1.1	项目建议书编制费及评估费		11.22	11.22	
1.2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10.00	10.00	
2	勘察与设计相关费用		424.53	424.53	
2.1	工程勘察费		0.00	0.00	
2.2	工程设计费		398.62	398.62	
2.2.1	基本设计费		371.61	371.61	
2.2.2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		37.16	37.16	
2.2.3	竣工图编制费		0.00	0.00	
2.3	施工图技术审查		25.91	25.91	
2.4	BIM设计费		0.00	0.00	
3	开工前其他费用		0.98	0.98	
3.1	白蚁防治费		0.98	0.98	
4	实施与生产相关费用		420.91	420.91	
4.1	工程监理费		174.84	174.84	
4.2	工程保险费		27.94	27.94	
4.3	检验监测费		186.27	186.27	
4.4	房屋安全鉴定费		23.86	23.86	

概算汇总表

项目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项目

序号	工程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备注
		工程费用	其他费用	总价	
4.5	消防性能化评估		8.00	8.00	
5	建设管理相关费用		172.90	172.90	
5.1	项目建设管理费		147.25	147.25	
5.2	招标代理服务费		25.66	25.66	
5.2.1	EPC招标代理服务费		23.98	23.98	
5.2.2	监理招标代理服务费		1.68	1.68	
5.3	概算评审费		0.00	0.00	
三	预备费		517.71	517.71	
1	基本预备费		517.71	517.71	
四	建设资金总投资		10871.88	10871.88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

验收日期：2022年8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应急指挥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街道吉祥路46号	建筑面积	8270.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63.7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0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10412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4月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10412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中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梅巍
副组长	李宗芝
组员	周俊、林建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贺佐利	吴伟杰、江贵思、黄金、李强、黎国勇、曾锦弘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始宁	李志盛、吴颖国、石伟文、苏志钧
工程质控资料	许俊南	汤丽敏、容妹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梅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梅巍
2	刁尚东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高级工程师	刁尚东
3	周罡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高级工程师	周罡
4	黄舜安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工程师	黄舜安
5	王振勇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工程师	王振勇
6	薛东亚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工程师	薛东亚
7	于化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指挥长	高级工程师	于化田
8	李宗芝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监理工程师	李宗芝
9	周俊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总监代表	周俊
10	贺佐利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贺佐利
11	蔡始宁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蔡始宁
12	陈冰娜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监理工程师	陈冰娜
13	许俊南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许俊南
14	曾锦弘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曾锦弘
15	罗士生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罗士生
16	孔淑婷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监理员	孔淑婷
17	李宝华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项目负责人	李宝华
18	林建业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项目负责人	林建业
19	吴颖国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颖国
20	李承华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李承华
21	石伟文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石伟文
22	甘兆鸿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甘兆鸿
23	何耀华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员	/	何耀华
24	黎国勇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项目负责人	黎国勇
25	杨嘉伟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嘉伟
26	李强	广东中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施工项目负责人	李强
27	易富连	广东中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易富连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李万华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工程师	李万华
29	姚建丰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工程师	姚建丰
30	王西青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王西青
31	黎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黎彦
32	加东辉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代表	监理工程师	加东辉
33	关兴友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部长	关兴友
34	收北出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	部长	收北出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施工、勘察、设计、监理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有效。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质量等级为合格。本工程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备注：本次竣工验收范围为单位工程，大厦负二层至二十层（不含地基与基础、建筑屋面和建筑节能），其中负二层、首层至十四层、屋面层仅限北部楼梯、设备用房、设备管井、屋顶电梯机房，负一层、十五至二十层为整体。另16楼联合创新中心（面积约190平方米）为毛坯状态验收、二至十四层的空置用房不在验收范围。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31日	2022年8月31日	2022年8月31日	2022年8月31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4.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Financial invested Project Management Center of Guangzhou Development District

合同编号：穗开建管施[2020]14 号/20172644000100010/



副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 目 名 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甲方（发包人）：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承包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0 年 3 月 24 日

签 订 地 点：广州市黄埔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黄埔区

工程内容：一期工程拟规划设置床位数为 500 床，占地面积 570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747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617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3000 平方米。承包人应保证按质、按量、按时完成全部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各系统的深化设计、材料设备供应、施工、安装、配合相关专业的施工、调试、验收、技术资料提供和技术人员培训及保修等工作），负责向相关部门办理报审报验工作、质监、检验检测机构等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及备案。弱电智能化安装工程约 3000 万元。具体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建设业主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和承包工程量进行适当调整。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埔发改计〔2018〕17 号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按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图纸会审纪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招标文件、承包人投标文件以及双方签订的有关协议所包含的内容。

（二）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保修、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中围蔽费用按实结算，项目措施费除围蔽外的部分包干。

三、合同工期

暂定开工日期：2020年3月30日

暂定竣工日期：2021年3月30日

合同工期为365日历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规模符合申报“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的，需达到“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的质量标准；工程规模不符合申报“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但符合申报“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的，需达到“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的质量标准；工程规模不符合申报“广东省建筑工程优质奖”及“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的，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暂定为¥3208.257425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贰佰零捌万贰仟伍佰柒拾肆元贰角伍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152.653747万元，人工费438.429779万元，工人工资比例为13.67%。

工程结算价款以广州开发区财政局审定结算为准，如遇审计部门审计，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以审计部门的审计结果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开发区、黄埔区关于本工程施工的有关文件（发包人在收到后尽快通报给承包人）；
- 4、建设业主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5、中标通知书
- 6、本合同专用条款
- 7、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补充、修改、澄清文件及答疑纪要等）
- 8、本合同通用条款
- 9、投标文件及附件
- 10、标准、规范和其他有关技术文件

11、图纸

12、工程量清单

13、合同附件（工程质量保修责任书、标函承诺书、项目负责人驻场承诺书、工程建设廉政协议书等）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3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双方签名、盖章并在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 话:

传 真:

开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 话:

传 真:

开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
专业承包

验收日期： 2022年 8 月 1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长岭路以南	建筑面积	74700	工程造价	3208.257425 万元
建设范围	一期工程拟规划设置床位数为500床,占地面积57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747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617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3000平方米。本工程施工包括建筑红线以下智能化系统:(1)综合布线系统;(2)计算机网络系统;(3)排队叫号系统;(4)病房呼叫系统;(5)婴儿防盗系统;(6)视频服务系统(信息发布系统、IPTV系统、视频会议系统、远程会诊系统、录播系统);(7)多媒体会议系统;(8)无线对讲系统;(9)建筑设备监控系统;(10)智能照明控制系统;(11)建筑能源管理系统;(12)院区综合能效BIM运维管理平台系统;(13)入侵报警系统;(14)视频安防监控系统;(15)出入口控制系统;(16)电子巡更系统;(17)停车场管理系统;(18)电梯五方通话系统。	层数	地上: 行政楼5层/门诊楼5层/住院楼9层/门卫室1层/门卫室21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220190419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地下: 门诊楼-1层/住院楼-2层 层		
开工日期	2020/4/28	验收日期	2022/8/16		
监督单位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KFJD20190419002		
建设单位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智能化专业承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智能化专业承包单位)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00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志杰
副组长	刘五
组员	谭相通，孙世猛，黄宏，曾志杰，李宁波，黄美凌，江伟强，罗维，钟群添，傅凯文，何惠宜，李胜军，李水明，陈志鸿，陈元炜，何国勇，黄晓伟，殷景华，刘品杨，林楚雄，吴祥亮，刘浩群，甄萃贤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曾志杰	傅凯文，刘品杨，钟群添，林楚雄，邓俭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五	傅凯文，刘品杨，钟群添，林楚雄，邓俭文
工程质控资料	钟群添	傅凯文，吴祥亮，黄艳虹，彭嘉敏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陈永林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陈永林
4	张云汉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张云汉
5	黄晓伟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黄晓伟
6	何国勇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何国勇
7	李传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李传强
8	顾明中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顾明中
9	罗维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级	罗维
10	王立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主任	高级	王立
11	刘永强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主任	高级	刘永强
12	何晓文	广州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何晓文
13	李国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李国清
14	刘永强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刘永强
15	刘永强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刘永强
16	黄峰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黄峰
17	刘永强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刘永强
18	张震	广州市通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张震
19	李永明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李永明
20	古勇	广东利源电气有限公司			古勇
21	林永强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林永强
22	吴祥亮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吴祥亮
23	刘浩群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刘浩群
24	黄泽贤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黄泽贤
25					
26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1月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主任		1月
4	蔡志英	“ ” “ ”	项目负责人		蔡志英
5	何惠霞	“ ” “ ”	项目负责人		何惠霞
6	何惠霞	广东省建科院	项目负责人		何惠霞
7	李胜平	广东省建科院	委员		李胜平
8	李胜平	区建管中心			李胜平
9	何惠霞	广州开发区建管中心			何惠霞
10	蔡志英	广东建院			
11	李胜平	“ ” “ ”			
12					
13					
14					
15	吴海粟	德开			
16	何惠霞	德开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本工程于2022年8月16日竣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验收组、专业组一致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范规定，工程验收结论：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16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
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请勾选：☐单位
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8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范规定。经对本工程组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一致同意通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6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 区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
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请勾选：☐单位
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冠杨
（公章）

2022年 8 月 1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黄埔区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
工程项目弱电智能化安装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请勾选：☐单位
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各填写一份。

5. 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

广州无限极广场

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

合同文件

发包人：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GZ086/ELV
二零一九年七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公共区)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公共区）工程。

2.工程地点：白云区云城东路与云城西路之间，云城南二路南侧 AB2910019 地块。

3.工程概况：1 幢，地上 7 层（部分 8 层）：118199.9 平方米，地下 2 层：67442.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85642.5 平方米。

4.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6-440111-70-03-005562。

5.资金来源：自筹并已落实。

6.工程内容：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施工。

7.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广州无限极广场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招标需求、招标图纸、合同条件、工程规范（国家规范、工程技术要求）及其他为本工程的招标事宜而发出的文件、图纸或函件等所述完成广州无限极广场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包括所有弱电智能化工程（公共区）的深化设计、物料供应、安装、施工、协调、配合、试验、竣工验收、保修服务及一切不包含在本工程合同内又为本工程能正当操作而不可或缺的全部物料及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楼宇设备自控系统 BAS；
- 2) 综合布线系统；
- 3) 出入口管理系统；
- 4) 访客管理系统；
- 5) 一卡通管理系统；
- 6) 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
- 7) 智能车位引导系统；
- 8) 公共广播系统及消防广播系统；

一部分，也不对本合同承包范围、承包方式、合同价款相关条款形成任何约束力。

当暂定数量项目出现在工程报价清单时，该等暂定数量项目的报价金额应全部从合同金额中扣除，然后该等项目会按照重新计量的数量，及其有关项目的合同单价作出估值，并将加进合同金额内。承包人不得因最终重新计量之数量与暂定数量的差别而向发包人索偿额外金额及工期延长。承包人必须有发包人盖章的书面指示才可开启暂定数量项目的工作，否则发包人不予认可也无须支付任何费用。发包人亦可任意将此项工程(部份或全部)委派其他承包人执行，承包人对此不得要求任何有关损失和费用的补偿或索赔。

承包人需注意工程报价清单中包括部分“选择性项目”(如有)。发包人代表将发出指令进行或删除该部份或转由其他承包单位施工。承包人需于发包人代表发出指令后开始已确认的选择性项目的施工，并于竣工日期前完成所有工作。发包人有全权决定进行或取消“选择性项目”，或就“选择性项目”另行招标或转由其他承包单位施工。承包人不得就此向发包人要求任何索偿及工期延长。而“选择性项目”的实行与否亦不影响承包人误期违约赔偿金及履约担保的金额。

承包人须细阅合同条件、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以计算工程量及更改在工程报价清单内由发包人所提供的工程量及项目(如有)。除合同变更、暂定数量、暂列金额、选择项目及税金外，一切在工程报价清单内之数量及项目内容和实际之数量及项目内容有所差异之索偿都不会受理，即承包价格并不会因工程报价清单内所列之数量(不包括暂定数量)及项目之错漏而作出任何修改。但承包人填报之单价将会成为日后工程变更及付款的计算依据。承包价格必须视为充分反映图纸及工程规范(国家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之要求，而承包人亦被视为对工程范围有充分了解，任何因承包人的疏忽而导致之损失 将不获补偿。

二、合同工期

计划合同工期为：2019 年 8 月 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方发出开工令为准。

上述工期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进场后的准备工作，以及向相关主管部门的任何施工报建申请、与本工程过程验收及有关部门审批等所需时间。

三、质量标准

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规定的竣工标准(或地方政府主管机关发布的具体

-
- 9) 无线对讲系统及巡更系统;
 - 10)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 11) 入侵报警系统;
 - 12) 信息引导与发布系统;
 - 13) 计算机网络系统 (外网、商场 WIFI 网、商场 POS 网、智能专网);
 - 14) 客流统计分析系统;
 - 15) 电梯对讲系统及远程运行监控系统;
 - 16) 智能照明系统;
 - 17) 能源管理系统;
 - 18) 智能建筑集成管理系统 IBMS;
 - 19) 智能化机房工程;
 - 20) 网络及视频安防监控运维管理系统
 - 21) 弱电管线槽施工;
 - 22) 弱电智能化工程 BIM 应用。

(具体工程范围及与其他各专业界面划分主要原则详见广州无限极广场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招标需求)

8.承包方式:

本工程承包合同是根据发包人提供的招标图纸、合同条件、工程规范 (国家规范及工程技术要求)、招标答疑约定的承包范围为基础,除特别说明为暂定数量/暂定金额/选择项目章节外,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方式 (即此部分的合同价款已包括为按文件要求完成本工程所需之一切费用),除合同条件另有说明 (如工程变更、暂定数量、暂列金额、选择项目及税金) 外,此部份的合同价款不得以任何方式调整或变更。

除非合同条件另有约定,凡列入措施项目的计价完全是承包人的风险,此类金额是固定及不可调整的。除非是整个措施项目有所删除的情况,否则发包人和发包人代表都不会允许对该等项目金额进行任何调整。构成合同文件的各个部分是互为补充和说明的,任何对措施项目清单所含项目的报价均被认为已覆盖了合同文件各个部分的全部要求以及变更工程。承包人不能以变更工程涉及措施项目的变动以索取额外措施项目费用。

除特别订明为“暂定数量”及“暂列金额”之项目 (如有) 外,工程报价清单内由承包人所提供的数量或者由发包人所提供的工程量只作为参考,并不够构成合同的

标准)和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工程竣工的文件和规定、符合招标文件的工程技术指标及各项要求以及双方共同协商的标准。竣工验收并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以相关部门出具的验收证书为准。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工程质量标准按图纸及工程规范所示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的规范、规程,并达到广东省优质工程的质量标准,争创鲁班,并符合绿色建筑二星标准和 LEED-NC 金级标准的施工阶段认证要求。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达不到竣工验收合格标准,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采取每复验一次扣除合同价 1%的违约金,直到达到竣工验收合格标准为止。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最终不能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的,发包人有权扣除合同总价的 1%作为违约金。

本合同工程之所有材料、工艺及设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规范及有关规定。如国际条律、国家法律、规范及有关规定与合同工程规范或图纸或其它文件内容不一致,则应采用较严格及较高之标准。承包人遵守此条款所须的费用都应被视为已包括在合同金额内。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1.1 人民币(含税率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大写) 叁仟壹佰肆拾叁万元整
(¥31,430,000.00 元); 不含税金额:28,834,862.39; 税金:2,595,137.61; 实际税额和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最新的行业税率进行计算。

1.2 在本合同存续期间,如果国家对合同范围内的业务实施新的增值税政策规定,则本合同价款的增值税税额将按照国家新规定相应进行调整,届时乙方开具的相关发票应符合国家新规定的要求,但本合同约定的不含增值税单价维持不变[不含增值税单价=原含税单价/(1+原增值税税率)]。

1.3 承包人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长堤支行
账 号: 44001420201050097735
税务登记证号: 91440101190435135E

广东无限极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01190435135E

地 址: 广州市广卫路4号15-18楼

邮政编码: 510030

电 话: 020-86366067

传 真: 020-86590241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综合布线系统	8	合格		同意验收		
2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6	合格		同意验收		
3	公共广播系统	6	合格		同意验收		
4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6	合格		同意验收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6	合格		同意验收		
6	信息网络系统	4	合格		同意验收		
7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合格		同意验收		
8	机房工程	6	合格		同意验收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8		合格		同意验收		
	分项数: 46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同意验收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同意验收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2021年6月23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2 *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7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7	合格		合格	
3	设备安装		7	合格		合格	
4	软件安装		7	合格		合格	
5	系统调试		7	合格		合格	
6	系统试运行		7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42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日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1	合格		合格		
2	软件安装		11	合格		合格		
3	系统试运行		11	合格		合格		
4	系统调试		11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检验批数: 4			检验批数: 44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0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20	合格		合格			
3	设备安装		20	合格		合格			
4	软件安装		20	合格		合格			
5	系统调试		20	合格		合格			
6	系统试运行		20	合格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品杨 粤144060809298(00) 机电 2011.06.02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20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安全技术防范系 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0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22	合格		合格		
3	设备安装	22	合格		合格		
4	软件安装	22	合格		合格		
5	系统调试	22	合格		合格		
6	系统试运行	22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30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0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20	合格		合格	
3	设备安装			20	合格		合格	
4	软件安装			20	合格		合格	
5	系统调试			20	合格		合格	
6	系统试运行			20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20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智能化集成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	合格		合格		
2	软件安装		1	合格		合格		
3	系统试运行		1	合格		合格		
4	接入及系统调试		1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划分项数(项) <u>4</u> , 检验批数: <u>4</u>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的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的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合格 合格 合格 好 合格 合格 合格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综合布线系统	8	合格		合格		
2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6	合格		合格		
3	公共广播系统	6	合格		合格		
4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6	合格		合格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6	合格		合格		
6	信息网络系统	4	合格		合格		
7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合格		合格		
8	机房工程	6	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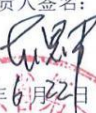


* GD - C5 - 7312 *

机房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3	合格		合格		
2	供配电系统		10	合格		合格		
3	防雷与接地		3	合格		合格		
4	室内装饰装修		3	合格		合格		
5	系统调试		10	合格		合格		
6	系统试运行		10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39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自编号广州无限极广场)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谢佐邦	项目负责人	龙思丰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刘品杨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0	合格		合格		
2	线缆敷设		20	合格		合格		
3	链路或信道测试		20	合格		合格		
4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11	合格		合格		
5	信息插座安装		4	合格		合格		
6	软件安装		20	合格		合格		
7	系统调试		20	合格		合格		
8	系统试运行		20	合格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得分项数: 8	检验批数: 135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合格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年 月 日		2021年6月22日		2021年6月22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1

6. 粤传媒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合同编号: _____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合字

2021-14-AM-009 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 A 区 AH040246 地块

发 包 人: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代理人: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代理人：(全称)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粤传媒大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专业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A区 AH040246 地块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4432 m²，总建筑面积 81712.9 m²，其中地上面积 59945.5 m²，地下建筑面积 21767.4 m²。建筑物层数：为 1~5 层为商业，6~32 层为办公，建筑总层数地上 32 层，地下层数：5 层地下室。建筑物高度（建筑高度等于室外地坪到女儿墙高度 148.10m（不大于 150m）。

结构形式：框架-核心筒结构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其他：/

二、工程承包方式

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工程技术文件、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实行专业承包，即包深化设计（优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移交、包保修。

本合同分部分项工程按系统分别采用综合单价包干计价模式，措施项目费及其他项目费（暂列金额除外）固定总价包干。采用综合单价包干的，实际结算工程量按经发包人认可的竣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结算。如原图纸上有的项目，因变更不予施工，则相应在结算时扣减。综合单价应认为已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内容和工程量清单等有关资料及说明所需的相关费用，即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管理，包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施工方案论证，包对本工程相关的各专业工程提供协调及配合服务、包验收（含整体验收）移交、包单体调

试及联合调试（有关调试费说明详见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装卸费，仓储费及其他临时在外的存储费用、运抵费、安装费、升降费及固定费，处理费，监管费，内外部管理费用，利润，加班费，材料市场价差（合同另有约定除外），与知识产权相关的费用，劳动保险金及其他由承包人向政府缴纳的保证金，工伤保险费，风险费，水电费，治安、消防、安全、环保、主管部门因进行工程所规定应由施工单位所交纳的任何收费，民扰及扰民费，试验费（第三方检测的除外），以及其他为按时按质完成合同所规定工作的除措施费外的所有直接和间接费用，不论图纸、规范、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中有没有说明。除非合同另有其他明确约定外，该固定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

三、承包范围

3.1 承包范围：依据招标文件、招标图纸（包括技术需求书）、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及说明，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1) 综合布线系统（包含室外电信、五方通话对讲管线，燃气报警、消防报警信号控制线）；
- (2) 网络信息系统；
- (3) 一卡通系统（含出入口控制系统）；
- (4) 访客管理系统；
- (5) 视频监控系统；
- (6) 入侵报警系统（含紧急报警系统）；
- (7) 无线对讲系统（含电子巡更管理系统）；
- (8) 信息发布系统；
- (9) 停车场管理系统；
- (10)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含漏水报警系统）；
- (11) 智能照明系统；
- (12) 机房工程系统（含不间断电源系统（UPS）、环境监测系统）；
- (13) 车位引导系统（含智能反向寻车系统）；
- (14) 集成系统（IBMS）；
- (15) 能耗管理系统（含电力监控系统、三表远抄系统）；
- (16) 背景音乐广播系统；
- (17) 有线电视系统；
- (18) 程控交换机系统；
- (19) 会议系统；
- (20) 智能档案室系统；
- (21) 燃气泄漏报警系统；

(22) 消防报警系统;

(23) 上述各系统工程所需的全部深化设计、报批、产品供应、随机件和备品备件供应、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报装报验、验收等供应和安装所需的全部工作。

3.2 上述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人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承包人有责任现场踏勘,细阅合同图纸及工程技术要求,务求对所有施工工程的所有内容做到完全清楚了解。此外承包人还须负责与本合同工程施工有关的环境清理、市容维护、交通、噪音、民扰调停及垃圾清理外运等工作。

3.3 专业工程管理和配合服务的工作:

承包人作为专业承包人纳入总承包人的管理,服从总承包人的协调管理,配合总承包人做好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验收等方面的工作。在总承包人的总体协调管理下,做好与各专业单位的交叉施工与协调管理工作,按各专业工种界面做到有序施工。

3.4 本合同工程相关的第三方检测由发包人另行委托,不在本合同范围内。但承包人需提供检测所需的材料并承担材料及材料损耗及检测配合的相关费用。承包人必须充分考虑本工程实施和验收所产生的检测数量、内容以及检测报告及资料的相应增加,相关工作及费用已包含于合同总价内。

3.5 发包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尽量提供场地给予承包方使用,若承包人认为场地不够使用需向外租借(包括加工场),其一切费用由承包方负责。

四、合同工期

4.1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4 天。

暂定从 2021 年 3 月 15 日开始施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竣工完成,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以上工期已充分考虑项目实施过程中各种形式的雨雪、冰雹、停水、停电、节假日、扰民、道路施工影响等不利因素,并已考虑承包人与总承包人、其他承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承包人不得以以上因素申请工期的延长。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4.2 开工日期

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由监理人下发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为准。如暂定开工日期与开工通知中载明的日期不一致时,本工程竣工日期在总工期不变情况下相应顺延或提前。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专用条款第 42 条约定标准执行。

六、合同价款

1. 含税合同总价（大写）：贰仟柒佰零伍万捌仟叁佰叁拾贰元贰角柒分；

（小写）：27058332.27 元。

不含税合同总价（大写）：贰仟肆佰捌拾贰万肆仟壹佰伍拾捌元零伍分；

（小写）：24824158.05 元。

其中：暂列金额2071534.32元；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 776700.93 元。

2.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3. 合同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的设计优化、设备材料（含配件）、生产制作（含材料损耗）、供货、包装、仓储、保管、由生产加工地运输到工地现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专业配合（包括配合其他相关专业的的设计工作、对房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及其他相关专业承包的配合）、交叉作业、技术服务（包括竣工档案和竣工图纸的提供）、所有相关的检测费（含按规定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必须进行的设备材料送检费用）、验收、验收后的移交、移交使用发包人之前的维护、质保期服务、结算以及保险、税费、管理费、利润、不可预见费、缺陷修复、成品保护、环境保护、建筑垃圾处置费、安全文明措施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相关内容的全部费用。除合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和政府针对本项目的文件规定可以调整外，合同综合单价不受施工条件、施工环境、气候等自然条件（不可抗力除外）、技术经济条件（如资源、劳力、交通条件等）、物价（人工、材料、机械等的市场价格）、政府部门颁发的各项调价文件、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是否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而进行调整。发包人在招标文件（含技术规格书）中提及到相关需求，虽承包人在《报价明细表》上没有列出，承包人仍应给予实施，相应的费用含于投标报价中。

4. 承包人已到工地考察并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脚手架或吊栏施工设置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允许。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有关项目现场的资料，仅供承包人设计和报价时参考，承包人已仔细研究有关资料，并了解场地附近的有关情况，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已包含了实际施工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具体详专用条款）。

按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由承包人缴纳的各种税款及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及合同价款内，由承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伍份，发包人（业主）执陆份，发包代理人叁份，承包人执陆份，经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 1113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83969038-8830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0121

电子邮箱：

发包代理人：（盖章）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软件园建中路 59 号柏朗奴商务大厦西座 402 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28817652

传真：020-28817553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510665

电子邮箱：

承包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 15--17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544288

传真：020-83544288 转 22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长堤支行

帐号：4400 1420 2010 5009 7735

邮政编码：510030

电子邮箱：ya@gzja.com.cn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街道琶洲A区AH040246地块和跨市政路连接体10-1号地块	建筑面积	81085.1平方米	工程造价	390237154.71
结构类型	核心筒框架	层数	地上: 32 层		
	核心筒框架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19052103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835		
开工日期	2019年05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6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190522001		
建设单位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创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广州市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潮远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工大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及清
副组长	林新、蓝涛、代正武、律文田
组员	邱秉达、王家武、付见兴、潘国鸿、吴耿佳、林健、梁韦斌、谌华、张丹丹、陈铭泓、林华胜、王伟新、林桂涛、李城香、彭子尹、刘永荣、许嘉辉、吴斌、蔡建维、李海钦、陈文军、徐海平、沈明歆、林子斌、黄伟长、竺钟明、余兴保、宋小丽、庞飞、廖健聪、汤孟超、邵志强、李凯坤、郭威、郭可盈、董晓敏、黄淑敏、方财生、梁瑞仪、吴晓辉、郑昊、余健樑、周汉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彭及清	代正武、律文田、付见兴、林健、梁韦斌、彭子尹、邱秉达、王家武、林华胜、王伟新、林桂涛、吴晓辉、郑昊、余健樑、周汉辉、李建彬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新	潘国鸿、吴耿佳、谌华、张丹丹、陈铭泓、李城香、刘永荣、许嘉辉、吴斌、蔡建维、李海钦、陈文军、徐海平、沈明歆、林子斌、黄伟长、竺钟明、余兴保
工程质控资料	蓝涛	宋小丽、庞飞、廖健聪、汤孟超、邵志强、李凯坤、郭威、郭可盈、董晓敏、黄淑敏、方财生、梁瑞仪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及清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彭及清
2	付见兴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付见兴
3	潘国鸿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潘国鸿
4	吴耿佳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吴耿佳
5	林健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林健
6	宋小丽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宋小丽
7	庞 飞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庞 飞
8	代正武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代正武
9	律文田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律文田
10	梁韦斌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工	梁韦斌
11	湛华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工	湛华
12	张丹丹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工	张丹丹
13	陈铭泓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	中工	陈铭泓
14	林 新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林 新
15	李城香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工	李城香
16	彭子尹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工	彭子尹
17	林逸彤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技术员	林逸彤
18	许嘉辉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技术员	许嘉辉
19	廖健聪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技术员	廖健聪
20	李建彬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中工	李建彬
21	蓝 涛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蓝 涛
22	邱秉达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邱秉达
23	王家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王家武
24	林华胜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中工	林华胜
25	汤孟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汤孟超
26	吴 斌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吴 斌
27	蔡建维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蔡建维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邵志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邵志强
29	李凯绅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李凯绅
30	郭可盈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郭可盈
31	郭威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郭威
32	吴晓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吴晓辉
33	郑昊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		郑昊
34	余健樑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余健樑
35	周汉辉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安全员	高工	周汉辉
36	王伟新	广东潮远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伟新
37	林桂涛	广东潮远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桂涛
38	李海钦	广州市创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海钦
39	陈文军	广州市创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文军
40	董晓敏	广州市创博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		董晓敏
41	林子斌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林子斌
42	黄伟长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43	方财生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		方财生
44	竺钟明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竺钟明
45	余兴保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余兴保
46	黄淑敏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资料		黄淑敏
47	徐海平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正高	徐海平
48	沈明歆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沈明歆
49	梁瑞仪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资料		梁瑞仪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工程完工后，建设单位按规定组织了施工、监理、设计、勘察等单位人员组成验收组对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进行了检查，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其结论为：

- 1、工程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结构安全可靠，各项功能满足要求；
- 2、实物观感好，主要功能检查结果合格；
- 3、工程技术档案资料完整、齐全、准确、真实有效，符合要求；
- 4、本工程质量等级自评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 5、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光纤入户、白蚁防治、海绵城市、充电设施、无障碍设施、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6日



* GD - E1 - 914 / 6 *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综合布线系统		6	符合要求			
2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6	符合要求			
3	公共广播系统		5	符合要求			
4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5	符合要求			
5	信息网络系统		4	符合要求			
6	会议系统		5	符合要求			
7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6	符合要求			
8	机房工程		6	符合要求			
9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9			符合要求			
	分项数: 47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项目负责人签名: 代正斌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C5-7312 *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35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35	符合要求			
3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43	符合要求			
4	信息插座安装			10	符合要求			
5	综合布线系统调试			43	符合要求			
6	系统试运行			43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209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年 月 日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年 月 日 (盖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代正武 年 月 日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42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42	符合要求			
3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备安装			176	符合要求			
4	软件安装			5	符合要求			
5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调试			176	符合要求			
6	系统试运行			176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61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34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34	符合要求			
3	公共广播系统设备安装			34	符合要求			
4	公共广播系统调试			34	符合要求			
5	系统试运行			34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5, 检验批数: 17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 GD-C5-731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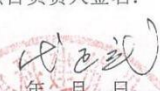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GD - C5 - 7311 *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38	符合要求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3	信息网络系统调试			38	符合要求										
4	系统试运行			38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 检验批数: 11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 GD-C5-7311 *

会议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2	符合要求			
3	会议系统设备安装		2	符合要求			
4	会议系统调试		2	符合要求			
5	系统试运行		2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5, 检验批数: 10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项目负责人签名: 蓝涛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邱秉达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38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38	符合要求			
3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设备安装			51	符合要求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5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调试			38	符合要求			
6	系统试运行			38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20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机房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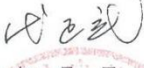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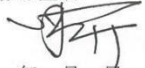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机房综合布线系统			3	符合要求			
2	机房供配电系统			3	符合要求			
3	机房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			2	符合要求			
4	机房防雷与接地系统			3	符合要求			
5	机房工程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6	系统试运行			3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7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林子斌		何伟斌		代正武		代正武		代正武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1 *

智能化集成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家武	项目负责人	蓝涛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邱秉达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伟长	项目负责人	林子斌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3	智能化集成系统接口及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4	系统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 检验批数: 4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综合验收 结论及备注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_____ 粤传媒大厦 _____ 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公章）
_____ 2023年5月2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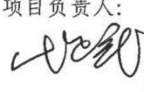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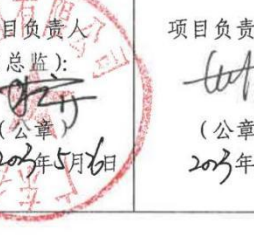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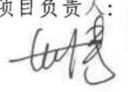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试用意见记录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190522001	报监日期	2019 年 5 月 21 日
检查内容	试用意见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符合要求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本项目 ☒ 是 /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综合意见	已使用并		
残疾人代表签名	吴静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总承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公章 2019年5月26日)			

注: 1. 按照《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 第 172 号)第十四条所列举的项目, 建设单位在组织竣工验收时, 应当邀请残疾人联合会参加并出具此试用意见。

2. 此表一式 3 份, 建设单位、残疾人联合会、残疾人代表各执一份。

建设工程无障碍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190522001	报监日期	2019 年 5 月 21 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情况			
无障碍盲道、通道、坡道、停车位	符合要求			
无障碍出入口、出入口平台及门	符合要求			
无障碍水平及垂直交通（楼梯、台阶、候梯厅及电梯轿厢）	符合要求			
无障碍低位服务设施、扶手、厕所（厕位）、浴室、室内设施	符合要求			
无障碍和盲文标志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齐全、有效、合格			
本项目 ☒ 是 / ☐ 否 属于《广州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管理规定（广州市政府令第 172 号）》第十四条规定的项目				
残疾人代表试用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充电设施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190522001	报监日期	2019年5月21日	
现场建设或预留的情况说明	根据规划条件要求,本项目已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配套设施完成的情况说明	/			
已安装的充电设施检查内容				
设备生产厂家	型号	功率(W)/电压(V)/电流(A)	数量	安装位置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充电设备安装质量		/		
电气回路敷设、接地质量		/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文件		/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9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16日

建设工程配套附属及绿化工程质量检查记录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工程类别	☒ 房建工程 ☐ 园林工程 ☐ 综合性建筑 ☐ 其它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其它			
监督登记号	HZJD20190522001		报监日期	2019年5月21日
检查内容		检查意见		
设计和合同完成情况		已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情况		
回填土、栽植土壤情况		符合要求		
苗木、场坪绿化等情况		符合要求		
附属工程质量（构筑物、广场和停车场、游泳池、小型花坛、花架、道路、挡土墙等）		符合要求		
室外及附属工程设备安装工程质量		符合要求		
相关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总承包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总监):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9年5月26日

广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一般工程项目)

编号: 穗联验(海)字〔2023〕019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粤传媒大厦		
统一项目代码	2016-440105-85-03-008022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1905210301		
规划许可证号	德国土规建证〔2018〕4924号		
建设地址	海珠区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AH040246地块和跨市政路连接体10-		
建设规模	81058.1平方米	合同价格	39023.72万元
建设单位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 验收面积	81058.1㎡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规划专项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消防专项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验收√/准予备案□)/不涉及□	
人防专项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工程质量专项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城建档案专项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通信设施专项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正本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总承包

智能化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GCB[2020]-401-(4)

合同内容: 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甲方: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5 月 27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



智能化专业分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和有关规定，及甲方与建设方（业主）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GJTRJ-合同【2018】18号，以下简称“总承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乙方已获知总承包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一切条款，同意在承包范围内执行和遵守总承包合同内承包人需要注意、执行和遵守的所有条款，如有违反，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蒙受的损失。在本工程中，乙方承担因本工程所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二）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三）工程规模：/层 / 幢，建筑面积 139000 平方米。

（四）工程内容：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五）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建设方（业主）的设计图纸、图纸会审记录及相关要求规定内容；

乙方承包：按甲方提供的建设方（业主）的设计图纸及要求规定内容；乙方承包：本工程的智能化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弱电工程、会议系统。

以及承包范围内的一切检验、检测、验收资料的收集整理、工程验收、工程保修等工作，如涉及节能备案和智能化验收乙方无条件配合（若发生相关费用按政府规定各自承担），保证本工程在施工期、保修期符合合同要求，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对乙方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乙方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

乙方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244043796

资质专业及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至 2021 年 02 月 12 日

营业执照编号：S0112014019976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16]010910 延

（六）承包方式：

1、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智能化专项报建、包深化设计、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包资料、包保险、包税金、包管理费、包规费、包利润，还包括但不限于劳动保险费、施工水电费、材料、设备装卸、储运、包装、检测费（含按国家相关规定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检测费）、二次运

输增加费、场地移交清理、（半成品）成品保护费、工程保险、工程保修、维护费等的所有费用及所有可预见性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2、履行甲方与建设方（业主）所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中相关的内容并如约承担责任，以甲方与建设单位经终审结算造价下浮 7.2% 为乙方承包含税造价。

3、乙方分包工程：本工程乙方不得转包第三方施工，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引致的甲方、建设方（业主）的一切经济赔偿责任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履约保证金

5、预留履约保证金：预留工程造价 / % 为履约保证金，待工程竣工验收质量符合要求，按期竣工，按总承包合同条款规定时间送出结算，交齐竣工资料给甲方，并待建设方（业主）退还履约保证金给甲方后无息返还；

6、安全生产保证金：预留工程造价 0.5 % 为安全生产保证金。（不足 5 万元的，按 5 万元提留）

6.1 安全文明生产保证金在每次的进度款中按其 0.5 % 预留。直至达到预留总金额为止。

6.2 待工程竣工验收无发生安全事故，经甲方审核后无息返还。

7、安全生产措施费：工程造价 3.18 % 为安全生产措施费，专款专用，确保投入，保证工程所需的安全生产措施。乙方根据工程实际需要编制安全生产措施费用款计划，包括开工前期（一个月内）制定《项目安全费用投入总计划》、每季初制定《项目季度安全费用使用计划表》，经甲方审批后，按用款计划分阶段支付；季末汇总《项目安全费用投入统计台帐》，附已投入安全费用票据的复印件并加盖乙方公章。相关资料全部由乙方保管好定期（每季）向甲方移交。

8、分包单位需按穗建造价【2018】77 号文设置分包单位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工程进度款中的工人工资款比例：20.00%（参照总承包合同相关约定）。支付期限：

第二条 工程造价

（含税）暂定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叁拾贰万壹仟陆佰肆拾捌元零柒分（¥25321648.07 元）。

暂定不含税总价款 (元)	税率	暂定税额(元)	暂定价税合计(元)
23230869.79	9%	2090778.28	25321648.07

双方约定：①本合同结算价以甲乙双方的最终结算为准。

第三条 工期

（一）按定标规定总工期为 285 天（日历天），自 2020 年 5 月 27 日开工至 2021 年 2 月 27 日竣工验收止。实际开工日期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甲方通知之日起第二天起计。乙方的进度计划应符合甲方的总体进度计划要求。经甲方、乙方、建设方（业主）及监理单位共同确定本工程施工计划及节点工期。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节点工期及竣工日期，不得延误。

述地址为邮寄地址,并以特快专递的方式进行函寄。如甲、乙双方变更联系地址应在变更之日将新联系地址函告并送达对方,否则视本合同载明的联系地址为唯一合法联系地址,所有按本协议载明地址寄出的函件视为送达。

(四)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分包单位收款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 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人: 冯智荣

乙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人: 李海云

签订日期: 2020年5月27日

后终止。
五份, 乙方执
所有信函均应以上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施工技术管理和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

GD-C5-732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包含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智能化集成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及卫星接收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机房、防雷与接地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健明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邓俭文
序号	资料名称	份数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或建设)单位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核查意见	核查人
1	施工图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单、施工图设计文件变更(洽商)记录	3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	施工组织设计(工程方案)、分项工程施工技术交底记录	10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3	工程测试器具(设备)配备核查表	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4	子分部、分项、检验批划分方案表	/	/	/	/	/	/	/
5	施工物资产品进场检查验收记录	30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6	施工物资产品质量证明文件(含产品合格证、进场检验报告、其他质量证明文件)	100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7	进场产品见证检验(复验)抽检计划、现场实体(系统)抽检计划表	/	/	/	/	/	/	/
8	检测抽样、送样、实检见证确认记录	/	/	/	/	/	/	/
9	产品/实体(系统)第三方检测报告	1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10	确认检测合格报审表	/	/	/	/	/	/	/
11	分项工程施工实体质量样板方案表	/	/	/	/	/	/	/
12	工程验收/检测报审表	13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13	隐蔽工程验收记录	700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14	中间(工种/工序之间)交接验收记录	/	/	/	/	/	/	/
15	检验批质量验收抽样检验计划方案表	/	/	/	/	/	/	/
16	检验批现场验收检查测试记录	/	/	/	/	/	/	/
17	检验批质量验收记录	108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18	现场观感质量检查评定记录	/	/	/	/	/	/	/
19	分部观感质量检查评定记录汇总表	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0	分部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1	分项、子分部、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4-12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2	各类系统(子系统)测试(测评)记录、子分部工程检测记录汇总表	100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3	系统技术、操作和维护手册,系统管理、操作人员培训记录	1	符合	庄初	符合	常海波	符合	邓
24	其他施工(调试、检测、运行试验)记录	/	/	/	/	/	/	/
25	新技术论证、各案文件及其施工记录	/	/	/	/	/	/	/
分包单位综合评价结论:			施工单位综合评价结论:		监理(建设)单位综合评价结论: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0月11日			2021年10月11日		2021年10月11日			



"GD-C5-7328"

工程验收/检测报审表

GD-C1-3215 ☐ ☐ ☐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总 (或 专 业) 承 包 或 分 包 施 工 单 位 申 请 函	我方已按相关的技术标准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和工程合同的约定完成了 <u>智能建筑</u>		
	[分部/子分部/分项/检验批编号(或系统/子系统)等的工程名称]工程施工的内容,且经我方自检合格。请予以审查,并同意我方要求组织实施的以下申请:		
	☐ 单位 / ☐ 子单位 / ☒ 分部 / ☐ 子分部 / ☐ 分项 / ☐ 检验批 / ☐ 系统 / ☐ 子系统 / ☐ 隐蔽/ ☐ 中间交接 / ☐ 过程局部的工程 / ☐ 预验收 / ☒ 验收 / ☐ 现场实体(试件、系统)的第三方检测。		
	附件:		
总 承 包 施 工 单 位 审 查 意 见	 		
	 		
监 理 (建 设) 单 位 审 查 意 见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 签名:  2021 年 10 月 14 日	 	
	总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 签名:  (盖章)		



GD-C1-3215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信息网络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综合布线系统	8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5	会议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6	公共广播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7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8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9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9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6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10	机房工程	7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11	防雷与接地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1 分项数: 65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符合要求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资料齐全、完整, 符合设计和有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注: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022.02.26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建新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GD-C5-7312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 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记录

GD-C5-7338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包含子分部/分项（或系统/子系统）		智能化集成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及卫星接收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会议系统、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安全技术防范系统、机房、防雷与接地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健明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邓俭文
序号	安全和功能检测试验资料核查（抽查）项目	资料份数	核查意见	抽查结果	核查（抽查）人
1	线路/设备/装置/器具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4	符合要求	符合	施工单位 人员签名：
2	供配电线路绝缘电阻测试记录	/			
3	接地电阻测试记录	39	符合要求	符合	
4	线路（装置）直流电阻测试记录	/			
5	电气装置送电检测调试记录	3	符合要求	符合	
6	不间断电源/应急电源机组运行试验记录	3	符合要求	符合	
7	机组单台或并机投切转换及联锁控制调试记录	/			
8	各类建筑智能化系统功能（性能）测试（测评）记录	8	符合要求	符合	
9	智能建筑机房工程质量检测记录	3	符合要求	符合	
10	其他涉及安全和功能的调试（检测）记录	25	符合要求	符合	
11	各类智能建筑的设备（系统）运行试验记录	12	符合要求	符合	
12	各类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实体质量（功能）检测报告（检测机构出具）	1	符合要求	符合	
综合结论意见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资料齐全、完整，符合设计和有关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专业技术负责人签名： 		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 （建设单位项目专业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1 年 10 月 11 日	



- GD - C5 - 7338 -

智能化集成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接口及系统调试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试运行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符合设计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智能化集成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有效完整, 符合设计和有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空白]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空白]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空白]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计算机网络设备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计算机网络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6	试运行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评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7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 2.02.26 信息网络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建新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信息插座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链路或信道测试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6	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7	系统调试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8	试运行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8, 检验批数: 28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符合设计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综合布线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林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GD-C5-7311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
视接收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1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设备安装	10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6	试运行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39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子分部工程质量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利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程修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GD-C5-7311"

会议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2	线缆敷设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设备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5	系统调试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6	试运行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02.26 会议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完整, 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孔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罗仲亚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设备安装	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系统调试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6	试运行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2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公共广播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2021年10月11日 2021.02.26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林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罗仲亚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1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显示设备安装	1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机房设备安装	1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软件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6	系统调试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7	试运行	1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5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粤144090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符合设计 好	
验收综合结论: 02.26 合格,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规范和有关规定, 同意验收 论及备注: 资料齐全,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规范和有关规定,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建新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建新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2	线缆敷设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3	传感器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4	执行器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5	控制器、箱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6	软件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7	系统调试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8	试运行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设计		
9								
10								
汇总	木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8		检验批数: 28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设计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有效, 完整, 符合设计和有关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建设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 GD - C5 - 7311 *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2	线缆敷设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3	设备安装	5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4	软件安装	2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5	系统调试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6	试运行	4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17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林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Signature]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机房工程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配电系统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2	防雷与接地系统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4	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5	室内装饰装修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6	系统调试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7	试运行	3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合格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2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 机房工程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 有效, 完整, 符合设计和有关规定,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利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凌旭红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2021年10月15日 (盖章)			



GD-C5-7311

防雷与接地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交投建设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韩海波	项目 负责人	李健明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罗仲亚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庄大力	项目 负责人	邓俭文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等电位联接	15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符合		
2							
3							
4							
5							
6							
7							
8							
9							
10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 检验批数: 1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资料齐全, 符合要求		符合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符合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防雷接地子分部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完整, 符合有关规范和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俭文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健明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张健礼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 名: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2021年10月11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8.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智能化工程

SFD-2015-06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nkdc2022n099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

发 包 人：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杭州华电华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合作单位）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杭州华电华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合作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 1-6 栋智能化工程位于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总建筑面积约为 240557.46 平方米,项目包含所有配套用房(其中住宅约为 135000 平,配套用房 16290 平)。住宅建筑高度不超过 100 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建筑智能化工程范围内所含的施工图深化、材料设备选型采购、系统安装及调试、运输与保险、货物供应及检验、试运行、用户培训、竣工验收、提供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等工作。本次招标包含但不限于以下系统及内容:

1、智能化系统专业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弱电系统为:(1)可视对讲系统;(2)视频监控系統;(3)电梯五方对讲;(4)门禁管理系统;(5)光纤入户系统;(6)综合布线系统完成自楼层终端设备安装;(7)有线电视系统;(8)无线对讲系统;(9)停车管理系统;(10)建筑设备监控系统;(11)背景音乐系统及公共广播系统;(12)信息发布系统;(13)报警求助系统;(14)信报箱、快递自取系统等弱电系统的明管敷设和穿线,设备的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室外部分线缆的敷设等,机房设备系统安装调试;设备接地,并确保通过验收。

2、可视对讲系统强电部分:楼层照明配电箱至可视对讲的系统电源线及明管的敷设和穿线。

3、消控中心装修工程(含空调、静电地板安装)。

4、含安全岛、岗亭。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自 2022 年 8 月 1 日（暂定）至 2023 年 5 月 15 日，共 288 日历天（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标准不一致的，以较严格者为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拾玖万贰仟贰佰肆拾捌元壹角玖分）(¥10,992,248.1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零贰佰零叁元伍角玖分） (¥210,203.5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元整） (¥710,000.00 元)。

本项目增值税税率为 9%，若合同执行过程中因国家税务局原因调整税率，以不含税价不变为原则调整合同总价。

合同价款调整原则如下：

$$Y1=X+(Y-X)/(1+原适用税率) * (1+新适用税率)$$

其中：Y1=新税率下合同结算含税金额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10 月 21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陆份, 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HCU6T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沙湖社区

锦龙大道南 2-10 号

邮政编码: 518118

法定代表人: 陈宏达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9668807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坪山支行

账号: 6301817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435135E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 15-18

楼

邮政编码: 510000

法定代表人: 江均赞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20-83337241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gzsiasz@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长堤支行

账号: 44001420201050097735

承包人: (公章)

杭州华电华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合作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253901448J

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 19 号 8 幢
22 层

邮政编码: 310000

法定代表人: 朱登科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571-85246970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mowanger@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杭州市高新技术开
发区支行

账号: 3623 5834 5848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1-6 栋）

验收日期： 2023 年 11 月 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0-440317-47-03-016244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深业山水东城花园（1-6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锦龙大道和振碧路交汇处西南角		
建筑面积	241357.82 m²	工程造价	198788 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33 层 地下：3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20】0204	宗地号	G11333-0099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10202100025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1-0024（改 1）号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47-03-01624405（主体工程）； 2020-440317-47-03-01624407(幕墙)； 2020-440317-47-03-01624409(消防)； 2020-440317-47-03-01624411(精装一标)； 2020-440317-47-03-01624412(精装二标)； 2020-440317-47-03-01624413(精装三标)； 2020-440317-47-03-01624414(精装四标)； 2020-440317-47-03-01624415(智能化)； 2020-440317-47-03-01624416(高低压)； 2020-440317-47-03-01624417(园林)；	监理许可证号	无
开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31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14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农科东城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设计） 深圳市望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幕墙设计） 深圳翰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园林设计）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精装设计）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智能化设计）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主体工程）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消防） 深圳市三江电气有限公司（高低压）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智能化）
承建单位 （装修）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幕墙）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园林）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装一标）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装二标）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装三标）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装四标）
监理单位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远强
副组长	赵福林、包文龙、宋建、罗俊松、吴宏卫、全永庆
组员	陈小云、石宇峰、刘品杨、丁义平、王思念、李振、刘志友、马万兵、王强、柴康文、秦操、林贵华、李安、罗青正、刘彦愉、温小华

2 专业组

专业	组长	组员
建筑与结构组	包文龙	卢先军、吴孟禹、伍连平、郭韶峰、王东义、陈惠麒、王杰、毛彬、刘威、莫景桃、叶汉虹、杨茂君、赵松、庄济深、彭石进、罗根、王海波、谢泽盛
给排水与通风空调组	肖元海	王三勇、杨海斌、徐晓鑫、卢朴、李嘉宾、陈怀军
电气组	张杰标	沈泽东、刘武、林邦祥、邵坤、全红建、譙书、童翼铭
燃气组	丁建宝	张宁慧、张逸鹏、付宜民
质控资料组	邓雨婷	刘泽森、闫清嵩
协调组	李乐乐	李乐乐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 栋）主体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业山水东城花园项目（1-6栋）室外工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路基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基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大门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场坪绿化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4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晓峰	农科东城	总经理		邓晓峰
2	王连平	农科东城公司	副总		王连平
3	包长	农科东城	工程部长	高工	包长
4	王杰	农科东城	幕墙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王杰
5	王坤	农科东城	园林工程师	工程师	王坤
6	包连平	农科集团	建筑设计师	助理	包连平
7	包连平	农科集团东城	工程师	助理	包连平
8	王东义	农科东城	工程师	工程师	王东义
9	陈建刚	农科东城	工程师	工程师	陈建刚
10	郭磊峰	农科集团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磊峰
11	郭磊峰	农科集团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磊峰
12	郭磊峰	农科东城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磊峰
13	郭磊峰	农科东城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郭磊峰
14	王坤	农科东城	工程师	工程师	王坤
15	王坤	农科东城	工程师	工程师	王坤
16	李颖婷	华阳国际	结构设计	助理	李颖婷
17	赵美甜	华阳国际	给排水设计	设计师	赵美甜
18	王三勇	农科东城	副部长		王三勇
19	刘成	英华装饰	总代	工程师	刘成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0	王欣	翰博设计	项目经理		王欣
21	李书	深圳瑞尔	设计负责人		李书
22	严友良	深圳瑞尔	设计负责人		严友良
23	彭龙	深圳创捷	设计人员		彭龙
24	刘建	深圳中装	项目经理		刘建
25	尹	宝源	项目负责人		尹
26	徐勇端	园艺园林	项目负责人		徐勇端
27	杨	信度设计	设计负责人		杨
28	杨	宝源	设计负责人		杨
29	宋	莫来咨询	设计负责人		宋
30	谢书	三江电气	设计负责人		谢书
31	李书	深圳科源	项目经理		李书
32	何书	海基	设计负责人		何书
33	胡书	海基	设计负责人		胡书
34	丁义平	深圳华南装饰	项目经理		丁义平
35	王书	广州市机电安装	技术负责人		王书
36	谢书	海基	设计负责人		谢书
37	罗书	华明国际	设计		罗书
38	王书	深圳市勘察设计院	勘察		王书
39	吴书	中建六局	项目经理		吴书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40	林忠华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13923465705	所长	注册高工	林忠华
41	许晓东	华阳国际	设计	暖通中级	许晓东
42	沈海东	华阳国际	设计	电气中级	沈海东
43	刘泽新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	一级建造师	刘泽新
44	刘益岭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燃气中级	刘益岭
45	邓雨虹	深圳市东城	资料员	资料	邓雨虹
46	陈小二	深圳市国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二级建造师	陈小二
47	冯清月	深圳市英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冯清月
48	苏小姚	英来咨询	专监	中级	苏小姚
49	叶汉虹	英来咨询	专监	中级	叶汉虹
50	卢朴	英来咨询	专监	中级	卢朴
51	苏斌	英来咨询	专监	中级	苏斌
52	何品初	广州市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品初
53	何峰	深圳市王江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峰
54	马万岳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万岳
55	何强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何强
56	柴康文	深圳市创捷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柴康文
57	秦操	深圳瀚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秦操
58	温小华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温小华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9	罗育子	金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罗育子
60	李宇	温州瑞虹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宇
61	张	宝隆集团	现场负责人		张
62	彭江雄	华南装饰	现场负责人		彭江雄
63	卢光军	华明国际	负责人		卢光军
64	谢泽盛	国艺园林	现场负责人		谢泽盛
65	刘伯成	中亨嘉瑞	现场负责人		刘伯成
66	卢小峰	广东高登	现场负责人		卢小峰
67	陈怀军	高登市政	现场负责人		陈怀军
68	金红建	广州机电	现场负责人		金红建
69	李嘉安	中建六局	负责人		李嘉安
70	林邦祥	中建六局	生产经理		林邦祥
71	左齐深	科源建设	现场负责人		左齐深
72	童翼铭	日立电梯	现场负责人		童翼铭
73	邓理英	深圳兴华	负责人		邓理英
74	侯刘锁	深圳	负责人		侯刘锁
75	刘勇	华阳	负责人		刘勇
76	阮宽恩	中建六局	工程师		阮宽恩
77	吴子禹	华阳	设计师		吴子禹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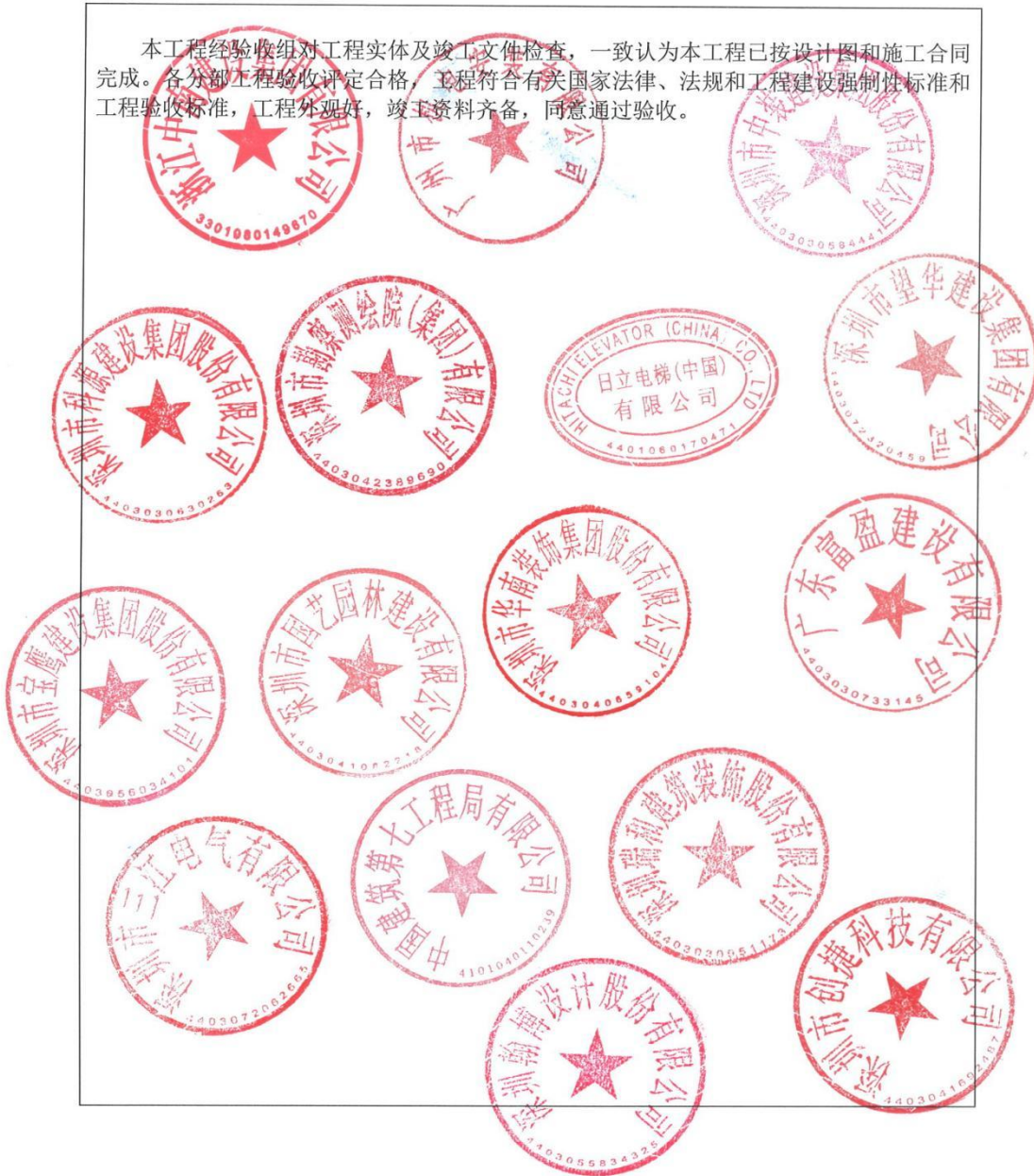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合格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11月6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邓志强 2023年11月6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9.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智能化及弱电工程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正本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合字
2020-14-AM-016号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J02[2020]2-067

项目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电气、给
排水、防雷及外水外电工程

项目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艺苑西路东侧、艺苑东路西侧、双塔
路北侧、广州塔南侧

甲 方: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 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合同编号: J02[2020]2-067

承包人(甲方):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J02[2020]1-004号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主合同”)和工程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一)分包工程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电气、给排水、防雷及外水外电工程

(二)分包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艺苑西路东侧、艺苑东路西侧、双塔路北侧、广州塔南侧

(三)承包方式: 乙方以包设计概(预)算编制、包深化设计、包工、包料、包小型施工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项目协调管理、包验收移交、包竣工资料收集整理、包保修、包结算、包税金等方式承包施工。

二、承包范围: 按照施工图纸、工程指令、设计变更、会审记录、工程洽商等承担的承包内容为: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地上及地下的电气动力、电气照明、给排水及雨水收集系统、防雷、高压配电、发电机及外水外电等机电安装工程(不含电梯、人防、消防、空调通风、弱电等部份),包括连接供水部门的管道(不含园林绿化给水部份)。在施工过程中如对承包界面及范围有争议之处,按甲方指令为准。

三、合同工期：总工期为300个日历天，要满足甲方及主合同甲方的施工进度要求，紧密配合整体施工进度，对其他专业分包提供相应配合。

四、质量标准

(一) 一次验收合格，满足《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二) 《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8-2008)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等。

(三) 确保工程质量通过公司质检部门和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的质量验收。保证按时提交符合工程政府档案管理部门要求的工程竣工资料。确保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分包合同价款

工程含税造价(含甲方应收费用)暂定为：人民币 壹亿伍仟陆佰陆拾肆万元整(¥156640000.00元)(已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其中，不含税造价为：¥143706422.02元，税金为：¥12933577.98元，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本合同总价、单价、工程量均为暂定，待甲方与建设方确定工程预算后，本合同价款参照建设方审定的预算并结合乙方投标下浮率进行调整，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合同。

六、分包工程结算办法

1、工程结算方式及调整：最终按主合同约定的终审部门审定的乙方施工部分的结算总价(结算总价包括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费及税金，并下浮7%计算)再下浮12%向甲方结算，另乙方需向甲

(十二) 本工程按规定须由施工单位缴交的一切税、费, 乙方施工部分的由乙方负责, 包括本合同甲方正本印花税及主合同正本印花税(属于本合同乙方造价部分), 但甲方所收费用的税费由乙方负责。

(十三) 本合同分包工程, 乙方违约行为的处罚, 按主合同规定执行。

(十四)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 如遇洪水、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 或因政府、社会公共利益及城市建设需要等不可预见或不可抗拒的原因, 造成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十五) 如乙方需使用甲方的办公、宿舍等临时设施, 乙方按以下标准向甲方缴交费用: 办公室1000元/月/间, 宿舍500元/月/间、宿舍区用水30元/人/月、电费按每个房间(办公室、宿舍)实际用电量加上相应分摊损耗费用计算。

(十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协商解决。发生纠纷协商不成时向工程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七) 乙方如果向甲方提出赔偿的要求不能成立, 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甲方的各种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费用: 诉讼费用、鉴定费用、律师费、差旅费等)。

(十八)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六份, 甲方执四份, 乙方执二份。

甲方: 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建设六马路3号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

乙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电话:

签约时间: 2020年 8月28日

202032AM003

正本

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协议（二）

合同编号：J02[2020]2-067 补二

甲方：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根据甲乙双方于2020年8月28日签订的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的《电气、给排水、防雷及外水外电工程施工专
业分包合同》及2020年10月13日签订的《专业承包企业工人工资
专用账户管理协议》（J02[2020]2-067及J02[2020]2-067补一，下称：原
合同）。现结合工程实际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补充
协议：

1、承包范围：增加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地上及地下的智能
化及弱电等机电安装工程，包括智慧建筑综合管理系统、综合布线系
统、信息网络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安防系统、无线对讲、停
车场管理、背景音乐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建筑能耗监管系统、
信息机房工程、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及有线广播系统等（不含人防机电、
消防、电梯、空调通风等部份）。在施工过程中如对承包界面及范围
有争议之处，按甲方指令为准。

2、原合同含税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壹亿伍仟陆佰陆拾肆万元整
（¥156640000.00元），本补充协议调增含税造价为：人民币 陆仟肆
佰玖拾肆万肆仟元整（¥64944000.00元），其中不含税造价为：

¥59581651.38元，税金为：¥5362348.62元，提供税率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调整后原合同含税造价暂定为：人民币 贰亿贰仟壹佰伍拾捌万肆仟元整（¥221584000.00元）。

3、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内容仍按原合同执行。

4、本补充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补充协议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副本七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二份。

甲方：广州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签约代表：

或签约代表：

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六日

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六日

10. 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 (2023)分合字117号

建筑智能化系统专业分包合同

2023.10.20



工程名称: 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承包方: 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分包方: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市机安合字 202312AM016

签约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

签约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建筑智能化系统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甲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广州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以下简称为“发包人 或建设单位”）与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承包人”）已经签订《广州南粤银行金融大厦施工总承包合同》施工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与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双方就总包合同中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系统及配套工程专业分包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33 地块

3、工程相关单位

建设单位：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工程总承包单位：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承包范围、承包方式

1、承包范围：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智能化工程

具体如下：按最终设计确认施工图内容施工

承包方式：

2.1、分包人负责严格按照承包人提供的原设计施工图纸、发包人要求、经承包人及发包人确认的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变更单、施工方案及施工规范要求，进行包深化设计（施工图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设备（承包人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辅材、包机械、包进度、包质量、包工期、包措施、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含临时设施）、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合格（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包竣工资料、包风险（包含材料价格上涨及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不可预见费等因素）

等全包形式承包施工。

2.2、本项目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3、施工内容：

根据经发包人和承包人最终确认的深化施工图、根据深化施工图编制的并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审核确定的《施工图预算书》（以下简称为“施工图预算”）及相关资料承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3.1、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的施工内容为本合同第二条承包范围内所有项目，具体内容以深化施工图、《施工图预算书》的工程量清单以及承包人施工界面划分为准。

3.2、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

3.3、分包人需完成的工作还包括：配合总体验收，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与土建、幕墙、水电、消防工程交叉配合工作及进行配合工作所产生的费用，预埋件安装，槽洞修补，各种临时设施及围挡，各种机械设备的使用、运输、装卸、进出场费用，材料的场内外运输，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成品保管，材料二次转运，场地清理等。

三、工期进度及奖罚

1、本工程分包完成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的施工总工期为 365 日历天，该工期为绝对工期，已考虑雨天、停水停电等意外情况，除承包人同意工期顺延外，任何情况下，工期不能顺延。

2、本工程计划 2023 年 12 月 1 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通知开工日期为准。实际开工日期较计划开工日期有提前或推迟的，如发包人同意竣工验收日期顺延则分包人工期相应顺延，否则完工日期及竣工验收日期不做调整。

3、本工程合同节点工期：

3.1、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五天内提出施工图深化设计计划。

3.2、主体施工图审查完成之日起30天内完成专业施工图深化设计。

3.3、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完工并完成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分部验收。

4、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配合承包人完成竣工验收及移交。

5、根据本项目工程整体的实际进度及发包人指令，本合同工期可能相应作出调整，承包人有权要求分包人及时调整施工计划，分包人应充分了解总进度计划对智能化工程和配套工程进度要求和影响，并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相应的费用。

6、因分包人原因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承包人有权将未完工程量从本合同中分割，交由第三方完成，由此发生的费用在合同价中支付，分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承包人损失。

四、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1、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验收标准，符合经发包人和承包人最终确认的深化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要求，一次通过验收合格。本合同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2、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以总包合同条款为准。

3、符合总包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1、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柒拾捌万壹仟肆佰贰拾壹元壹角壹分，（小写）¥26,781,421.11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4,570,111.11元，增值税税金为¥2,211,310.00元，增值税税率为9%；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目标控制总价。

2、分包合同价已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规费及税金、安全文明施工费、赶工费、验收费用、检测费（除发包人承担的检验检测费外，本合同专业部分的检验检测费用由分包人承担）、风险因素等所有费用。

3、分包人负责按总包合同的施工图预算编制及审核原则的有关规定编制施工图预算，分包人应在设计方案基础上，进行施工深化设计，严格控制施工图预算价下浮12%后不得超出目标控制总价。施工图预算送交承包人审查同意后，再送交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发包人审定施工图预算的预算价下浮12%后的金额在没有其他变更等造价调整的情况下，不得超过本合同清单总价。

4、在施工图深化过程中，发包人提出变更规模或功能（此变更应定义为发包人通过书面文件发出变更要求、变更前后范围内容及造价金额变化对比清晰并且得到发

人完全确定、变更程序完全符合总包合同规定并且变更结果经过发包人完全确定的变更），承包人有权根据项目整体利益（不对承包人完成总包合同的其他专业的造价、功能、规模、质量、档次等要求造成影响）在合理范围内接受或拒绝变更，在发包人和承包人都同意变更的情况下，本合同金额可根据施工图预算变更相应调整。在施工图深化设计及施工图预算审核完成后，发包人对分包人承包范围内的分包工程提出变更修改，涉及合同造价变更的，由分包人按总包合同和变更有关的规定和要求负责编制有关变更预算，经承包人审核同意后（承包人同样有权根据项目实施的整体利益决定是否变更），送交发包人审定，根据发包人审定结果的 88% 结算给分包人。

5、本分包合同的结算价为发包人最终审定的竣工结算价款（材料价格以相应项目单价构成中的含税主材价格为准）的 88%，并扣除水电费、罚款等相关费用。由于分包人原因造成的施工图预算、变更、签证、结算等程序、资料、手续不完善以及施工质量、验收不合格等原因造成结算问题的后果和责任由分包人承担，承包人有权向分包人索赔应有的利润额度，并且有权根据本合同相关条款向分包人进行索赔和要求分包人承担责任。

六、深化设计要求

1、本合同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施工图深化设计，由分包人按照总包合同要求负责完成，施工图深化设计依据为已批准的本项目原设计建筑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发包人的需求、各专业施工图纸及现行的国家和行业的相关规范、规程及标准。

2、深化设计完成并经设计人、复核人及审核人签名盖章后，连同计算书必须报承包人同意，经原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单位、监理单位、发包人和承包人审查通过、盖章确认后，深化施工图才正式有效。

3、深化设计须按本合同目标控制总价限额进行施工图设计，如超出限额，则分包人必须修改深化施工图，直至符合限价要求为止，如因此导致延误出图时间、延误施工图预算编制审核时间以及由此引起的工期延误责任由分包人承担。

4、深化设计的设计深度应充分满足编制深化施工图预算、安排材料生产及订货、制作、安装、进度以及工程验收的各项要求，满足其他专业相关衔接的要求。

5、承包人需对施工图进行修改时，将以书面通知形式，分包人应按承包人要求执

行。

6、分包人要求对施工图和文件进行修改时，应提出书面联系单报送承包人。分包人就深化设计图纸的修改，只有向承包人提出建议的权利，分包人未经承包人的同意而擅自修改的，按本合同第十四条第9款承担违约责任。

7、发包人要求变更时，分包人必须在取得发包人书面通知、有关变更程序和手续完善的情况下、并且得到承包人同意才可以对施工图进行修改，否则，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分包人负责。

8、承包人对分包人深化施工图的审核，不意味着承担或减免分包人对施工图应负的责任。

9、深化设计费及直至满足发包人及有关审批单位要求的深化设计修改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10、竣工图必须有承包人竣工图专用章及其相关人员签字，经原设计单位、监理人和发包人的审核人签字和单位盖章确认。经发包人、承包人、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等单位确认的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工程洽商记录、监理工程师通知或发包人变更指令等内容均应在相应的竣工图位置上注明。分包人应向承包人免费提交竣工蓝图，应叠成标准的A4图幅，并按分册装袋。分包人编制竣工图的有关费用由分包人承担，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11、承包人为保证合同顺利实施，可根据工程进度要求召开设计联络会，发包人、原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承包人与分包人出席参加。其中本合同专业部分的设计联络会议及专家研讨、审查、论证等费用，包括会议的准备与安排等及其用品费用、文印费等，由分包人承担。

12、分包人提供深化施工图及竣工图份数按总包合同发包人的要求执行，晒图费用由分包人承担。

七、材料

1、本工程材料及设备品牌的选定程序应严格按照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包合同的约定执行。

2、分包人对其采购的材料及设备质量负责，在工程中使用的所有材料及设备应具

全配合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完成设计和施工 BIM 工作，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均由分包人与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沟通解决，如因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部分的施工和设计 BIM 出现问题导致承包人受到处罚的，均由分包人负责赔偿。

11、协议的整体和附件

本合同为双方之间的完整协议并替代双方先前所有书面或口头的磋商、报价和协议。下列附件附属于本合同：

附件一《安全生产协议》，附件二《建筑智能化系统及配套工程主要材料的推荐品牌》，附件三《廉政协议》，附件四《实名制代发协议》，附件五《工程量清单》

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如果附件与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条款不一致，以本合同特别约定事项/基本条款为准。

十九、 文本和生效

本合同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副本 5 份，承包人执 3 份，分包人执 2 份，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工程名称：广东南粤银行金融大厦项目智能化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名称：建筑智能化系统专业分包合同

甲 方：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20-86570242

签约日期：2023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23 年 月 日

二、项目经理业绩

1. 梁婷：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梁婷	性别	女	年龄	36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人力资源管理经济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1198902010402	手机号码	18676437623
参加工作 时间	2020.08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23202400136/粤建安 B（2023）000251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 已完	工程质量
/	/	/	/	/	/

三、项目经理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婷			证件号码			36073119890201040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303		-	202503	广州市: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25		25		25		
截止			2025-04-09 09:4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2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5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25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4-09 09:42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1. 邓俭文：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邓俭文	性 别	男	年 龄	46
职 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683197901243454		
手机号码	18502001238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职证字第 1200101055523 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3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20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广州市重点 公共建设项目 管理中心	广州呼吸中心 建设项目建筑 机电安装、装 修装饰等专业 工程及地下室 扩展工程---智 能化安装、电 梯、立体停车 设备、充电桩 工程	地上最高 20 层，地下 3 层;217388.3 m2;79.29m	2020 年 3 月-2021 年 12 月	已完工	合格

2. 技术负责人业绩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3250046号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名称。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名称变更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4351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435135E		
原执照注册号：		

-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我司企业名称变更前的施工业绩，中标单位和合同落款均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详见下页。

正本

广州市建筑专业工程 分承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市四建（2020）专业分字第 20 号

发 包 方：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
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 电梯、立体停车
设备、充电桩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桥中中路

签约地点：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日期：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州市建筑专业工程分承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市四建（2020）专业分字第 20 号

发包方（甲方）：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分包管理办法》、《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实施办法》及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HX19-013-043，以下简称“总包合同”]，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乙方已获知总承包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的一切条款，同意在承包范围内执行和遵守总承包合同内承包人需要履行的所有条款。如有违反，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而蒙受的损失。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包合同中的协议书、招标文件及附件、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报价清单及施工图纸等，均为本合同附件。在本工程中，乙方承担因本工程所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本合同未明确部分，双方协商。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建筑机电安装、装修装饰等专业工程及地下室扩展工程--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二)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桥中中路

(三)工程内容：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四)承包范围：按甲方提供的 相关经建设单位审定的 工程施工图纸及经审批的施工
方案规定内容包括：（1）智能化安装、电梯、立体停车设备、充电桩工程 （2）乙方对整个项目工程，承担配合责任，并按总包合同的要求给予配合，包括配合已施工的隐蔽工程和后续工程及其他本工程有衔接的工程和各分包工程，涉及的费用已包在合同总价内，若由于乙方不积极配合或协调不力，造成相关工程工期延误，其发生所有费用及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3、乙方负责整理和编制本专业工程原始资料，保证满足工程各项验收需要。

(五)乙方分包工程：除经建设单位、监理审批同意的劳务专业分包外，乙方不得再将

本工程转包第三方施工。如乙方擅自转包第三方施工，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由此引至的甲方、建设单位（“即总包合同中所称的发包人，下同”）的一切经济损失及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2)承包方式：本工程按甲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及建设单位的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说明，由乙方以包工、包料、包机械（含人工和燃油）、包施工水电、包安全文明施工、包质量、包工期、包风险、包协配第三方办理检测（不含第三方检测费）、包验收合格、包配合专业施工、包周边协调、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工程技术资料（含竣工图编制）和税金（含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9%）的形式承包施工。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及调整，工程变更及其计价方式按总承包合同的约定执行。

甲方已向建设单位提交全部工程施工的履约担保，乙方需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相应的甲方办理履约担保而缴纳的履约保证金及办理履约保函的费用。

第二条 工程含税暂定造价（预算或概算）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叁佰叁拾伍万贰仟零捌拾捌元玖角整（¥113352088.90元）。详见双方盖章的《建设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

本专业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包干单价结算，工程量按建设单位与终审单位审定工程量为准。如经建设单位审批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和图纸中不明确的施工范围，该部分按建设单位最终审定单价及工程量结算。

(一) 本工程的安全生产费用执行国家财政部、安全监督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集团公司《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规定及总包合同的规定，本工程的安全生产费用占工程总造价7.15%，已包含在本工程合同造价内。双方同意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按上述文件规定执行，并在经审查符合开工条件及施工过程中落实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安全生产措施费随进度款按比例同步支付。如甲方月度检评发现乙方未按照经甲方审批的方案进行绿色施工和标准化管理，则有权暂扣相应安全生产措施费用，直至乙方按要求完成整改。

1. 公司月度检评或日常检查发现分包单位未按照经审批的方案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安全防护设施达不到标准规范要求；
2. 项目在公司的月度检评中连续三个月排在评分末位，经公司约谈仍未改善；
3. 项目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未按公司要求落实整改；
4. 项目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不到位而被上级行政主管部门诚信扣分、不良行为通报

或勒令停工整改。

(二)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办法》(粤建规范[2017]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建集[2006]183号)及《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文)文件要求,本工程需提留工程合同总造价的0.5%作为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保证金(不足5万元的,按5万元提留;提留超过50万元的,按50万元提留)。双方同意上述文件的要求,有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第(一)项情况需暂扣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但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不足以支付落实措施所需费用的,可从安全生产保证金中扣除。对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项目,结算时全部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并根据分包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处罚。

(三)本专业工程的工人工资比例为10.23%,乙方确保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将账户信息提交甲方,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甲方同意,依据乙方进度款的申报和批复情况,在每期支付进度款的同时,向乙方工人工资专户按前述比例支付相应工资额。

第三条 工期

(一)工期按甲方总体施工进度要求安排施工,甲方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规定总工期为578日历天,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节点工期,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及满足节点工期要求,不得延误。暂停施工、工期延误的情形按总包合同约定执行。

(二)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方案和开工报告的审批,因有关方案或开工报告未完善或所报送的资料不全、有缺漏的而影响本工程正常开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延误时间计入施工工期。

(三)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包括工期目标所设的节点工期),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执行本合同第九条的违约条款。在履约过程中,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签证认可后调整,调整办法按总包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并以建设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甲方、乙方签订竣工日期为准(甲方在向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提交的工期顺延申请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乙方工期顺延的确认。未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工期顺延申请不作为本合同履行的依据)。

或勒令停工整改。

(二)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办法》(粤建规范[2017]2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建集[2006]183号)及《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财务管理办法》(建集[2012]115号文)文件要求,本工程需提留工程合同总造价的0.5%作为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保证金(不足5万元的,按5万元提留;提留超过50万元的,按50万元提留)。双方同意上述文件的要求,有关文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第(一)项情况需暂扣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但当期安全生产措施费不足以支付落实措施所需费用的,可从安全生产保证金中扣除。对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项目,结算时全部扣除安全生产保证金,并根据分包合同约定的条款进行处罚。

(三)本专业工程的工人工资比例为10.23%,乙方确保开设工人工资专用账户,并将账户信息提交甲方,甲乙双方共同做好工人工资分账管理。甲方同意,依据乙方进度款的申报和批复情况,在每期支付进度款的同时,向乙方工人工资专户按前述比例支付相应工资额。

第三条 工期

(一)工期按甲方总体施工进度要求安排施工,甲方投标文件及总承包合同规定总工期为578日历天,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节点工期,开工时间以甲方书面通知时间为准。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及满足节点工期要求,不得延误。暂停施工、工期延误的情形按总包合同约定执行。

(二)乙方应在开工前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有关方案和开工报告的审批,因有关方案或开工报告未完善或所报送的资料不全、有缺漏的而影响本工程的正常开工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延误时间计入施工工期。

(三)乙方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完工日期(包括工期目标所设的节点工期),不得延误。如乙方不能按批准的计划完成任务,执行本合同第九条的违约条款。在履约过程中,非乙方责任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乙双方、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签证认可后调整,调整办法按总包合同中的相应条款执行,并以建设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甲方、乙方签认竣工日期为准(甲方在向监理工程、建设单位提交的工期顺延申请上的签字、盖章仅为初步申请,并不表示对乙方工期顺延的确认。未经建设单位确认的工期顺延申请不作为本合同履行的依据)。

材料、器材、设备按规范进行检查,拒绝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器材、设备用于工程。无论何种原因,出现不合格材料、设备、构配件设备用于工程的情况,均由乙方承担所有责任。

第六条 工程款支付和结算

(一)甲乙双方同意:该工程专款专用,甲方只能在收到建设单位的工程款后,才能按本合同的约定,根据工程的进度、质量、履约时间和双方分配比例办理付款手续,乙方在收款时须持有合规、有效、完税的一般纳税人税率为 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劳务所在地不能办理预缴抵扣、在机构所在地不能办理增值税进项税额抵扣,甲方有权扣回乙方不能抵扣的同金额税款。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发票开票时间距实际提交给甲方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天。乙方确认在甲方向建设单位取得分包工程款前,不得要求甲方支付分包工程项目的任何工程款项。

(二)甲方将工程款按本条款规定划入乙方帐户或采用转帐支票形式支付工程款,乙方收取工程款时使用的发票专用章: (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长堤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长堤支行; 帐户帐号: 44001420201050097735。

(三)工程价款支付方式:

1.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按总承包合同有规定执行。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的有关款项后按本合同及补充合同约定办理付款手续。乙方每期申请进度款时,必须附上已完工作量清单,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应工程款。甲方在收到建设单位支付的有关款项,按建设单位审批本合同相关专业工程的工作量,根据总包合同进度款收款比例支付相关进度款。

2. 安全生产保证金的提留:甲方在支付前两次工程款(含备料款)后,在第三次支付工程款时,按本工程合同造价的 0.5%提留(不足 5 万元的,按 5 万元提留;提留超过 50 万元的,按 50 万元提留)。当期工程款不足以提留的,在下次支付工程款中抵扣,直至抵扣完毕。若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安全事故的,该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无息返还。

3. 工程结算:

(1) 配合总包结算:本工程的结算由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编制并向甲方提交(送审结算资料的具体要求:按总包合同约定的要求),经甲方核对无误后报监理工程师和建设单位审核确认,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以建设单位审定为准(属政府财政投资项目的,以建设单位所属的各级财局的最终审定结果为准。)乙方必须对所提交竣

(d) 本工程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中的协议书、招标文件及附件、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报价清单等，均为本合同附件，乙方须无条件履行这些附件中承包商的义务和责任。本合同未明确部分，均按附件相应条款执行。附件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应协调或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乙方无条件承诺：争议发生后，乙方必须在做好现场证据保全后继续按照合同要求施工及提交工程技术资料，不得以解决争议为由单方面停工，或者以争议解决需要时日为由拖延竣工及提交竣工验收所需工程技术资料。否则，甲方有权先行解除与乙方的合同，乙方必须在合同解除后 5 天内撤场。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保修期满并结清款项后失效。《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安全管理责任协议》、《承发包廉洁协议》、合同附件、合同附则等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 六 份，甲乙双方各执 三 份。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文锦	法定代表人	江均赞
公司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基立南 21 号	公司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广卫路四号 15-18 楼
		驻穗地址	
联系电话	020-84262006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2020 年 4 月 28 日	签约时间	2020 年 4 月 28 日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化系统
工程、电梯工程、立体停车系统工
程）专业承包工程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封-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广州呼吸中心

验收日期：2021 年 12 月 7 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工程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岛桥中中路	建筑面积	217388.3m²	工程造价	26.98亿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0层		
			地下：2层（扩展地下室3层）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3201812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7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LWZJ20181217001		
建设单位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地基与基础）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广东电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广州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第四装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舍卫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治闯
副组长	李明、王红春、江涌波
组员	贺东辉、许苑莹、胡展鸿、伍四明、王康妍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康妍	周巧、钟庆、黎昌仕、胡钙文、郑镇城、李杰基、黄天伦、陈卫华、陈杰、张泽霖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伟强	原伟阳、康鉴豪、李端仪、胡博生、黄伟权、谢炜、庄友杰、吴爽拔、谢启谊
工程质控资料	黎强	陆韶军、张涛、李剑海、岑强高、潘诗韵、关雪姬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设施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海绵城市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张治阔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张治阔
	李明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李明
	许苑莹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许苑莹
	贺东辉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贺东辉
	王红春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红春
	黄伟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伟强
	黎昌仕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黎昌仕
	陆韶军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陆韶军
	张涛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张涛
	伍四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勘察项目负责人		伍四明
	胡展鸿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项目负责人		胡展鸿
	江涌波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江涌波
	王康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康妍
	黎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黎强
	原伟阳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原伟阳
	胡钊文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胡钊文
	郑镇城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郑镇城
	岑强高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岑强高
	李剑海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剑海
	李杰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杰基
	黄天伦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黄天伦
	陈卫华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卫华
	庄友杰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庄友杰
	黄伟叔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黄伟叔
	胡博生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胡博生
	张泽霖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施工员		张泽霖
	吴雪姬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资料员		吴雪姬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康鉴豪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康鉴豪
	潘诗韵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潘诗韵
	吴成松	广州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副高	吴成松
	叶宏滔	广州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叶宏滔
	李端仪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师	高工	李端仪
	陈徐源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师	高工	陈徐源
	李俊章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济师	助工	李俊章
	钟建群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师	钟建群
	陈杰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陈杰
	谢炜	广州市水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谢炜
	周巧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周巧
	钟庆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钟庆
	梁志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梁志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经审查，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各分部按图施工，符合施工规范和设计要求，达到验收标准，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2月7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荔湾____区____广州呼吸中心____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王承明

2021年12月7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12 月 7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2月7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
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广州呼吸中心工程

（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 年 12 月 7 日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智能化集成系统	4	符合要求		合格		
2	信息网络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网络安全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3	综合布线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有线电视系统	5	符合要求		合格		
5	公共广播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6	会议系统(灯光、扩声、视频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7	信息导引及发布系统	7	符合要求		合格		
8	时钟系统	6	符合要求		合格		
9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BAS系统、智能照明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智能配电监控系统)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2				
	分项数:		76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 注	所含分项工程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检验合格,观感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info.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2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

* G D - C 5 - 7 3 1 2 *

GD-C5-7311

* GD - C5 - 7311 *

信息网络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计算机网络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2	计算机网络软件安装	2	符合要求		合格		
3	网络安全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网络安全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综合布线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托盘、槽盒和导管安装	255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1	符合要求		合格		
3	机柜、机架、配线架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4	信息插座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5	链路或信道测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7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4, 检验批数: 3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有线电视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4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14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6	符合要求		合格		
4	系统调试	6	符合要求		合格		
5	试运行	6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5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项观感质量 好 检验批数: 46 							
验收综合结 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 GD - C 5 - 7 3 1 1 *

公共广播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83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9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9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9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156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江涌波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会议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1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11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12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12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12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70 检验批数: 7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分部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注 符合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信息导引及发布
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8	符合要求		合格		
3	显示设备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4	机房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5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6	系统调试	4	符合要求		合格		
7	试运行	4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0, 检验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 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康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111

* G D - C 5 - 7 3 1 1 *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109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传感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4	执行器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5	控制器、箱安装	7	符合要求		合格		
6	软件安装中央管理工作站和操作分 站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7	软件安装	4	符合要求		合格		
8	系统调试	23	符合要求		合格		
9	试运行	2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检验批数: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要求,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Signature]		[Signature]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安全技术防范 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 ☐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梯架、支架、托盘和槽盒安装	226	符合要求		合格		
2	线缆敷设	45	符合要求		合格		
3	设备安装	43	符合要求		合格		
4	软件安装	8	符合要求		合格		
5	系统调试	50	符合要求		合格		
6	试运行	50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6		检验批数: 422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合格 监理单位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2024年12月7日		2024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何伟斌 2024年12月7日 (盖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盖章)							

• GD - C 5 - 7 3 1 1 •

应急响应系统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设备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2	软件安装			1	符合要求		合格		
3	系统调试			1	符合要求		合格		
4	试运行			1	符合要求		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 王红春 注册号44013032 有效期2021.03.17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红春 注册号44013032 有效期2021.03.17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4 检验批数: 4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结论及备注		符合设计要求,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王康妍						王红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年 月 日		2021年12月7日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GD-C5-7311

机房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州呼吸中心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黎强	项目 负责人	王康妍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江涌波
分包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邓俭文	项目 负责人	庄大力	单位技术 (质量)负责人	何伟斌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 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供配电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2	防雷与接地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3	空气调节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4	给水排水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5	综合布线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6	监控与安全防范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7	消防系统	3	符合要求		合格		
8	室内装饰装修	3	符合要求		合格		
9	系统调试	3	符合要求		合格		
10	试运行	3	符合要求		合格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数	30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完整		合格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好		合格		
验收综合 结论及备注	合格 同意验收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庄大力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康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2021年12月7日 (盖章)		



GD-C5-7311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86850.75	83.20%	266,565.97	82.95%	305883.65	1148.01	355,431.00	2,073.29

六、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3250046号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名称。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名称变更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19043513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40101190435135E		
原执照注册号：		

-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我司企业名称变更前的审计报告落款均为“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详见下页。

1. 2022 年财务报表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
(特殊普通)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公司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2
— 利润表	3
— 现金流量表	4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 财务报表附注	7-6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广州分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uangzhou branch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
广州国际贸易中心39楼

39/F, Guangzhou Int'l Trade Centre,
No.1, Linhe Xi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510080, P. R. China

联系电话: +86 (020) 2830 9500
telephone: +86 (020) 2830 9500

传真: +86 (020) 2830 9530
facsimile: +86 (020) 2830 9530

审计报告

XYZH/2023GZAA8B0299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安装）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机电安装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机电安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机电安装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机电安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机电安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3HV8FTGUN



治理层负责监督机电安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机电安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机电安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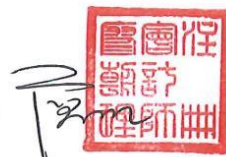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103,195,380.99	64,975,78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	-
衍生金融资产	5	-	-
应收票据	6	13,646,542.56	40,888,848.77
应收账款	7	630,674,637.31	399,654,734.71
应收款项融资	8	-	-
预付款项	9	52,571,391.55	32,061,813.9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0	208,258,568.25	272,172,675.01
其他应收款	11	152,267,843.50	180,667,816.65
其中：应收股利	12	-	-
存货	13	-	-
其中：原材料	14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15	-	-
合同资产	16	490,787,014.72	616,970,806.53
持有待售资产	17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	-	-
其他流动资产	19	12,457,154.84	544,176.11
流动资产合计	20	1,663,858,533.72	1,607,936,657.24
非流动资产：	21		
债权投资	22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	-	-
其他债权投资	24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	-	-
长期应收款	26	-	-
长期股权投资	27	463,200.00	46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	2,334,150.00	2,334,1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	-	-
投资性房地产	30	165,088,100.00	116,905,800.00
固定资产	31	9,220,165.24	9,893,330.37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32	15,324,571.22	15,380,259.76
累计折旧	33	6,108,400.34	5,490,392.7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	-
在建工程	35	14,865.52	14,865.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6	-	-
油气资产	37	-	-
使用权资产	38	-	-
无形资产	39	14,218,102.62	14,692,039.50
开发支出	40	-	-
商誉	41	-	-
长期待摊费用	42	8,574,440.75	10,384,052.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	4,736,026.82	4,525,49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	204,640,050.06	150,212,032.82
资产总计	47	1,868,507,584.67	1,767,149,590.06

法定代表人：

孔号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慧珊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48		
短期借款	49	11,019,179.4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5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1	-	-
衍生金融负债	52	-	-
应付票据	53	7,486,839.59	25,203,843.94
应付账款	54	1,112,880,204.78	1,099,025,736.81
预收款项	55	-	-
合同负债	56	232,632,041.48	187,752,423.36
应付职工薪酬	57	7,169,994.84	10,140,896.62
其中:应付工资	58	7,035,600.00	10,000,000.00
应付福利费	59	-	-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0	-	-
应交税费	61	440,586.38	3,797,897.70
其中:应交税金	62	433,800.12	4,049,707.37
其他应付款	63	161,110,064.81	150,991,590.41
其中:应付股利	64	9,365,480.26	-
持有待售负债	6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	-	-
其他流动负债	67	1,047,800.00	1,028,265.82
流动负债合计	68	1,533,786,711.31	1,477,940,654.66
非流动负债:	69		
长期借款	70	-	-
应付债券	71	-	-
其中:优先股	72	-	-
永续债	73	-	-
租赁负债	74	-	-
长期应付款	75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6	-	-
预计负债	77	-	-
递延收益	78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20,802,190.40	16,852,789.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	-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81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	20,802,190.40	16,852,789.54
负 债 合 计	83	1,554,588,901.71	1,494,793,444.20
所有者权益	84		
实收资本	85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国家资本	86	-	-
国有法人资本	87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集体资本	88	-	-
民营资本	89	-	-
外商资本	90	-	-
#减:已归还投资	91	-	-
实收资本净额	92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93	-	-
其中:优先股	94	-	-
永续债	95	-	-
资本公积	96	12,344,840.63	12,144,840.63
减:库存股	97	-	-
其他综合收益	98	39,240,360.00	-7,500.0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99	-	-
专项储备	100	-	-
盈余公积	101	18,236,209.54	17,088,193.80
其中:法定公积金	102	18,236,209.54	17,088,193.80
任意公积金	103	-	-
#储备基金	104	-	-
#企业发展基金	105	-	-
#利润归还投资	106	-	-
未分配利润	107	116,097,272.79	115,130,611.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	313,918,682.96	272,356,14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	1,868,507,584.67	1,767,149,590.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2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慧珊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058,836,518.37	3,286,289,964.41
减：营业成本	2	2,954,523,716.37	3,162,144,473.04
税金及附加	3	6,052,255.65	7,427,509.15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70,300,700.46	76,214,612.40
研发费用	6	12,891,848.11	14,537,370.44
财务费用	7	2,251,267.37	474,314.86
其中：利息费用	8	2,870,535.03	2,664,111.66
利息收入	9	2,703,590.03	2,335,881.8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0	-	-
其他	11	-	-
加：其他收益	12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	2,970,755.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5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	4,798,895.00	764,6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	-4,429,701.40	-7,442,314.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3,185,924.01	21,784,725.33
加：营业外收入	22	1,613,125.82	6,138,140.04
其中：政府补助	23	350,238.72	5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2,558,457.26	548,179.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	12,240,592.57	27,374,686.21
减：所得税费用	26	760,435.21	1,828,239.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	11,480,157.36	25,546,446.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8	11,480,157.36	25,546,446.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29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	39,247,860.00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2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4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5	-	-
5. 其他	36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39,247,860.00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1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2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43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4	-	-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	-	-
9. 其他	46	39,247,860.00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	50,728,017.36	25,546,446.41
七、每股收益	48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49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50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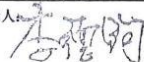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709,143,697.94	2,517,708,619.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438,322.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98,785,032.76	212,840,16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007,928,730.70	2,730,987,107.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605,601,329.95	2,271,889,875.5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99,404,466.01	91,343,294.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1,015,965.93	32,319,48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99,731,620.81	236,920,02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035,753,382.70	2,632,472,67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7,824,652.00	98,514,42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	2,970,75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40,700.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3,914,106.7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63,914,106.76	3,011,455.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859,049.00	2,812,023.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272,172,67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859,049.00	274,984,69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2,055,057.76	-271,973,243.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11,019,179.43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200,000.00	7,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1,219,179.43	4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2,870,535.03	7,751,444.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2,870,535.03	47,751,444.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8,348,644.40	-251,444.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2,579,050.16	-173,710,259.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7,437,898.64	211,148,158.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80,016,948.80	37,437,898.6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 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本年金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7			8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8,000,000.00	-	-	-	12,144,840.63	6	-	-	8	9	10	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7,500.00	-	17,088,193.80	115,130,611.43	272,356,145.86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28,000,000.00	-	-	-	12,144,840.63	-	-	-7,500.00	-	17,088,193.80	115,130,611.43	272,356,145.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200,000.00	-	-	39,247,860.00	-	1,148,015.74	966,661.36	41,562,53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39,247,860.00	-	-	-	50,728,017.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200,000.00	-	-	-	-	-	-	2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200,000.00	-	-	-	-	-	-	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43,402,772.80	-	-	43,402,772.8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	-43,402,772.80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	1,148,015.74	-10,513,496.00	-9,365,480.2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1,148,015.74	-1,148,015.74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	1,148,015.74	-1,148,015.74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	20	-	-	-	-	-	-	-	-	-	-	-	-
3.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4.利润归还投资	22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	-	-	-	-	-	-	-	-	-	-	-
3.其他	24	-	-	-	-	-	-	-	-	-	-	-	-9,365,480.2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6.其他	31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28,000,000.00	-	-	-	12,344,840.63	-	-	39,240,360.00	-	18,236,209.54	116,097,272.79	313,918,682.96

法定代表人：李程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程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慧珊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3	14	15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28,000,000.00	-	-	-	-	4,501,200.00	-	-7,500.00	-	15,043,089.11	96,719,096.11	244,255,885.22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128,000,000.00	-	-	-	-	4,501,200.00	-	-7,500.00	-	15,043,089.11	96,719,096.11	244,255,885.22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7,643,640.63	-	-	-	2,045,104.69	-	28,100,260.64	-	-	18,411,515.32	244,255,885.22	28,100,260.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	-	-	-	-	-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	-	-	-	-	-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14	-	-	-	-	-	-	-	-	-	-	-	-	-	-	-	-	-
2.使用专项储备	15	-	-	-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16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7	-	-	-	-	-	-	-	-	-	-	-	-	-	-	-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	-	-	-	-	-	-	-	-	-	-	-	-	-	-	-	-
任意公积金	19	-	-	-	-	-	-	-	-	-	-	-	-	-	-	-	-	-
*储备基金	20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	-	-	-	-	-	-	-	-	-	-	-	-	-	-	-
*利润分配投资	22	-	-	-	-	-	-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23	-	-	-	-	-	-	-	-	-	-	-	-	-	-	-	-	-
3.其他	24	-	-	-	-	-	-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5	-	-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7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8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9	-	-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	-	-	-	-	-	-	-	-	-	-	-	-	-	-	-	-
6.其他	31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28,000,000.00	-	-	-	-	12,144,840.63	-	-7,500.00	-	17,088,193.80	115,130,611.43	272,356,145.86	-	-	-	-	-

刘慧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营业执照

编号 S015201403519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56574935P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39楼全层(作为办公功能使用)

负责人 陈锦棋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31日

营业期限 2012年10月31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11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cri.gs.gov.cn>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负责人 陈锦棋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号39楼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44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9]6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9年09月04日

证书序号: 5001701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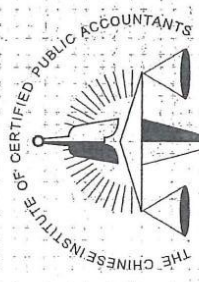


廖朝理(44010001004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9) 94号。



廖朝理(44010001004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 132号。

证书编号: 440100010047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of China
发证日期: 1994 年 04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4 月颁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廖朝理(440100010047),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 238号。



姓名: 廖朝理
证书编号: 44010001004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廖朝理
Full name: 廖朝理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5-10-20
Date of birth: 1965-10-20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0104196510200716
Identity card No. 440104196510200716

年 / 月 / 日
Year / Month / Day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080085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5 年 11 月 18 日
/y /m /d

2020 年 9 月 16 日



姓名: 申玉娥

证书编号: 4401000800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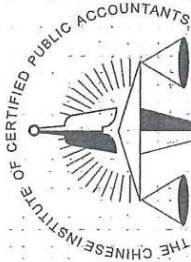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申玉娥(44010008008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
年任职资格考试,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



申玉娥(44010008008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
年任职资格考试,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申玉娥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07-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51010719750715006X

Identity card No.



年 月 日
/y /m /d

2. 2023 年财务报表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UANGDONG ZHONGZHIXI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F座10楼
10th Floor, Autumn F, G1 Land Plaza,
11 Zhujiang East Road, Tianhe District,
Guangzhou, China

邮箱：ztxcpa@163.com
电话：020-38324928/38351263
传真：020-38213172
网址：www.ztxcpa.com

审 计 报 告

报告文号：中职工审字(2024)第 0520 号

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机安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机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机安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进行确认、计量和编制财务报表，其财务报表不包含合并财务报表。

中职工审字(2024)第 0520 号

1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机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机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机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机安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机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机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机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广州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中诚信审字(2024)第 0520 号

3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广州市机电安等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84,436,588.48	103,195,38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二）	49,131,538.64	13,646,542.56
应收账款	七、（三）	690,808,463.65	630,674,637.3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四）	81,481,128.22	52,571,391.5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七、（五）	306,320,643.48	208,258,568.25
其他应收款	七、（六）	255,552,402.33	152,267,843.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七、（七）	-	-
合同资产	七、（八）	976,305,200.69	490,787,014.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九）	4,260,343.33	12,457,154.84
流动资产合计		2,448,306,296.83	1,863,858,533.7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十）	5,463,200.00	48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十一）	2,334,190.00	2,334,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十二）	171,458,900.00	185,088,100.00
固定资产	七、（十三）	12,360,575.18	9,220,165.24
在建工程	七、（十四）	89,131.67	14,865.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十五）	13,744,165.74	14,218,102.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十六）	6,016,324.31	8,574,44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十七）	5,886,346.92	4,736,02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353,383.82	284,649,650.95
资产总计		2,665,659,680.65	1,868,507,584.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十八）	22,003,006.80	11,015,175.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十九）	8,229,107.74	7,495,839.59
应付账款	七、（二十）	1,788,888,314.85	1,112,880,204.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二十一）	195,483,202.22	232,632,041.48
应付职工薪酬	七、（二十二）	11,153,489.71	7,168,994.84
应交税费	七、（二十三）	2,104,205.21	440,586.38
其他应付款	七、（二十四）	230,973,121.51	151,110,664.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651,758.19	9,385,480.2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二十五）	1,047,606.06	1,047,8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19,842,192.14	1,533,786,711.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十七）	293,340.00	293,3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3,340.00	293,340.00
负债合计		2,211,235,532.14	1,534,080,051.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二十六）	310,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二十七）	13,894,840.63	12,344,840.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四十）	-7,900.00	-7,500.00
专项储备	七、（二十八）	-	-
盈余公积	七、（二十九）	20,309,466.75	18,230,209.54
未分配利润	七、（三十）	116,227,317.13	175,853,98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4,424,167.51	334,427,53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65,659,699.65	1,868,507,584.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湖州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三十一）	3,554,319,263.85	3,058,836,518.37
减：营业成本	七、（三十二）	2,411,070,892.52	2,364,565,718.37
税金及附加		8,387,273.38	6,052,255.8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三十三）	50,759,528.56	70,300,700.46
研发费用	七、（三十三）	20,965,244.87	12,891,848.11
财务费用	七、（三十四）	-894,543.20	2,251,267.37
其中：利息费用		2,707,409.98	2,870,535.03
利息收入		4,238,984.08	2,703,590.3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五）	6,370,900.00	4,788,885.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三十六）	-7,598,900.72	-4,429,751.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63,857.90	13,185,824.61
加：营业外收入	七、（三十七）	801,290.90	1,613,125.82
减：营业外支出	七、（三十八）	587,562.48	2,668,467.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27,444.81	12,249,582.57
减：所得税费用	七、（三十九）	2,384,042.73	-18,748,415.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32,982.08	31,988,067.7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732,982.08	31,988,067.7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32,982.08	31,988,067.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何伟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伟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林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0,404,844.88	2,709,143,69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161,566.16	298,785,03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2,566,411.04	3,007,928,730.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8,380,692.42	2,605,601,329.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198,914.18	99,404,466.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490,549.40	31,015,96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54,166.53	299,731,620.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1,624,322.53	3,035,753,38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57,911.49	-27,824,652.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14,106.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0.00	63,914,106.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2,663.18	1,859,04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62,07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734,738.42	1,859,04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724,628.42	62,055,05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3,005.80	11,019,179.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000.00	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553,005.80	11,219,179.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19,179.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10,078.97	2,870,535.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9,258.40	2,870,535.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23,747.40	8,348,644.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58,792.51	42,579,050.1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016,948.80	37,437,898.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258,156.29	80,016,948.8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张吉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伟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林



编号: S0652020064031G(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N3Y78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葛铁良

注册资本 壹仟零壹拾柒万捌仟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01室(部位:自编01-04、06单元)(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中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聂铁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10楼（仅办公）

位：自编01-04、06单元（仅办公）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157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8]04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8年4月21日



说明

证书序号：0012934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20000464139, 已缴付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注册费人民币, 缴付日期: 120311 20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20000464139, 已缴付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注册费人民币, 缴付日期: 120311 20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2 年检通过印章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20000464139, 已缴付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注册费人民币, 缴付日期: 120311 20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20000464139, 已缴付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注册费人民币, 缴付日期: 120311 20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号: 420000464139, 已缴付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注册费人民币, 缴付日期: 120311 20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